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持续创新能力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日新月异，技术升级和产品换代的速度不断加快，企业只有持续不断地创新，才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地推出适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而赢得或巩固其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否则将难以保持领先优势。本公司如果未能跟上产品和技术更新的步伐，将失去继续成长的动力，因此，能否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是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

二、市场风险

本公司目前的产品包括IC及PCBA组件。由于IC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市场竞争激烈，如果未来发生本公司产品不能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竞争产品大量推广或下游客户经营不善等情形，本公司产品需求将下降，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存在市场风险。

三、供应商依赖风险

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28%、87.46% 和 96.52%。本公司是 **MICROCHIP** 的第三方合作分销商，自成立以来 IC 的采购主要来自 **MICROCHIP** 原厂或其代理商。虽然本公司与 **MICROCHIP** 及其代理商存在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本公司亦多次被 **MICROCHIP** 评为优质客户，但如果 **MICROCHIP** 因为技术升级或生产工艺原因增加了 IC 成本，或因其他原因减少了对本公司 IC 的供应，会对本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四、行业监管风险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子烟用 PCBA 组件的组装及销售。目前从全球来看，电子烟的监管政策并不明朗。尽管美国等国家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并有适当降低监管力度的趋势，但未来监管意向仍难以准确判断。作为新型产品，电子烟在

未来能否顺利被消费者认可、能否占据市场与电子烟行业的发展、宣传与政策力度等高度相关。本公司 PCBA 组件销售存在行业监管风险。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七、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25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5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4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8
四、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78
五、同业竞争情况	79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8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8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7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7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4
三、审计意见.....	104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5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8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6
七、主要负债情况.....	141
八、股东权益情况.....	148
九、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及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	149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3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9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15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0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61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6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4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75
第六节 附件	176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 称	释 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高健实业	指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高健实业有限	指 深圳市高健实业有限公司
高健实业国际	指 高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烟趣世家科技	指 深圳市烟趣世家科技有限公司
烟趣世家国际	指 烟趣世家国际有限公司
深圳梵活	指 深圳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梵活生物科技	指 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凯利马电机	指 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
本次申请挂牌	指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公司律师	指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原厂	指 拥有集成电路设计、晶源制造、封装测试的技术和制造工厂
英特尔、Intel	指 Intel Corporation, 美国IC生产商
德州仪器、TI	指 Texas Instruments, 美国IC生产商
意法、ST	指 ST Microelectronics, 美国IC生产商
微芯、Microchip	指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美国IC生产商
Digi-Key	指 Digi-Key Corporation, 美国电子元器件销售商
Farnell	指 Premier Farnell Plc., 美国电子元器件销售商
Mouser	指 Mouser Electronics Inc., 美国电子元器件销售商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词汇：

简称	释义
微控制器	指 将微型计算机的主要部分集成在一个芯片上的单芯片微型计算机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
ASIC芯片	指 是一种为专门目的而设计的集成电路
IC、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 Circuit, 简称IC, 中文指集成电路, 是采用一定的工艺, 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连在一起, 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 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 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在工业生产和社会生活中应用广泛
烧录	指 Program, 中文名为烧录, 指通过烧录器 (Programmer) 将已编写好的程序写入IC中, 使IC具备不同的功能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线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PCBA	指 PCBA指PCB空板经过表面贴装技术上件, 再经过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插件的整个制程
MCU	指 微控制单元, 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Single Chip Microcomputer)或者单片机, 是指随着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出现及其发展, 将计算机的CPU等集成在一片芯片上, 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 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模拟信号	指 模拟信号是指信息参数在给定范围内表现为连续的信号。不同的数据必须转换为相应的信号才能进行传输, 模拟数据一般采用模拟信号, 例如用一系列连续变化的电磁波(如无线电与电视广播中的电磁波)来表示
电子烟	指 电子烟是由烟杆、雾化器与烟弹所组成的仿香烟装置。电子烟通过雾化器将电子烟液雾化成雾, 从而模拟香烟的效果。电子烟烟杆通常由PCBA板、充电电池、电子电路组成
雾化器	指 雾化器的构造就是一个加热元器件, 通过电池供电发热, 使其旁边的烟油挥发, 形成烟雾
自动烟用电子烟咪头组件	指 专用的ASIC芯片, 将吸烟时的气流信号, 转换为电压信号, 由电压信号来驱动ASIC内部的功率电路, 进而输出可供雾化器雾化的恒定电压, 雾化电子烟油来达到吸烟的目的
普通按键吸烟类恒压输出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	指 工业级MCU, 能够检测按键信号, 驱动外部的功率电路, 进而输出恒定的电压驱动雾化器雾化, 通过雾化电子烟油来达到吸烟的目的
中等功率旋钮调压类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	指 工业级MCU, 能够检测按键信号, 输出用户可调的中等功率的电压驱动雾化器雾化工作, 雾化电子烟油来达到吸烟的目的

大功率按键调压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	指	工业级MCU，能够检测按键信号，输出用户可调的大功率的电压驱动雾化器雾化工作，雾化电子烟油来达到吸烟的目的
电子烟移动式充电及备份电源系统组件	指	由专用的锂电池充电芯片，DC-DC升压芯片以及工业级MCU及锂电池组成，依据不同客户需求，有不同类型的指示部件，如LED灯、LCD液晶显示屏等，可显示各种客户需要的信息，如时间、自身电池电压、电子烟烟杆电压、电池温度等
LCD	指	液晶显示器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
DC-DC	指	一种新研制的小型化电源开关模块，它是采用微电子技术，把小型表面安装集成电路与微型电子元器件组装成一体而构成
OEM	指	也称为定点生产，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电路拓扑结构	指	指电路中节点、支路、回路的数量，反映了电路中各部分连接的状况
BOOST型升压模式	指	是一种开关直流升压电路模式，它可以使输出电压比输入电压高
Buck型降压模式	指	降低电压，将输入电压推落转换成为较低的输出电压
PWM信号	指	脉冲宽度调制的英文缩写，方波高电平时间跟周期的比例叫占空比，例如1秒高电平1秒低电平的PWM波占空比是50%
RC滤波器	指	RC全称为Resistance-Capacitance Circuits，RC滤波器是一个包含利用电压源、电流源驱使电阻器、电容器运作的电路
分时复用	指	在网络中应用于用一条线路传输多路数据，基于分时段应用线路的技术
MOSFET	指	金属-氧化层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简称金氧半场效晶体管，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应晶体管
IP核	指	一段具有特定电路功能的硬件描述语言程序，该程序与集成电路工艺无关，可以移植到不同的半导体工艺中去生产集成电路芯片
DRAM	指	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最为常见的系统内存
MPU	指	微处理器，起到控制整个微型计算机工作的作用，产生控制信号对相应的部件进行控制，并执行相应的操作
ODM	指	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由制造方从设计到生产一手包办，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采购方通常会授权其品牌，允许制造方生产贴有该品牌的产品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果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震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11月1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09月25日
注册资本: 1,085万元
实收资本: 1,085万元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011号方大大厦12A01室
邮 编: 518000
董事会秘书: 李婷燕
联系电话: 0755-2699 3393
传 真: 0755-8377 5665
网 址: <http://www.topsee.com.cn/>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
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主要业务: 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
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75567462-8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股份代码:

- 2、股份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元
- 5、股票总量：1,085万股
- 6、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 1、股份总额：10,850,000股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

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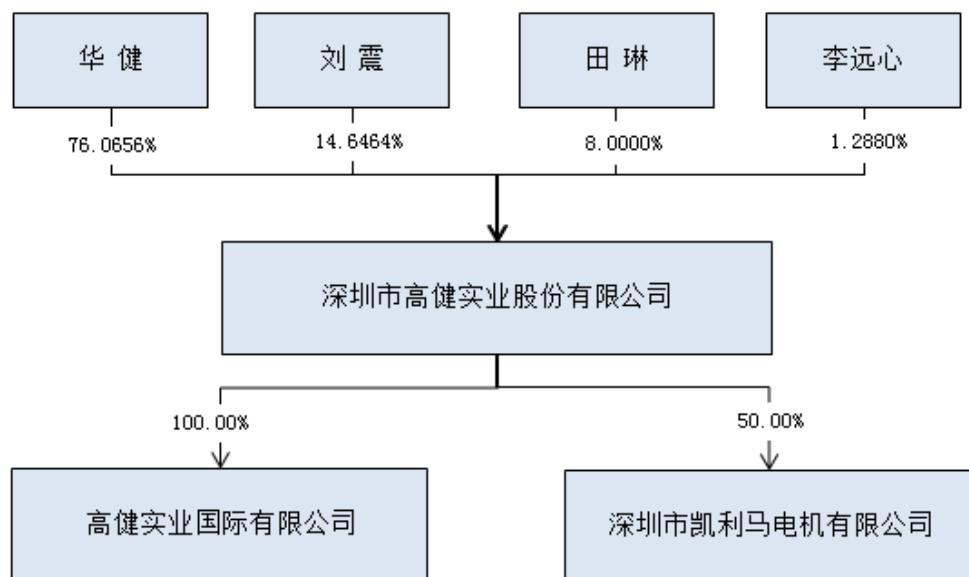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华健	8,253,118.00	76.0656%	否	-
2	刘震	1,589,134.00	14.6464%	否	-
3	田琳	868,000.00	8.0000%	否	-
4	李远心	139,748.00	1.2880%	否	-
	合计	10,850,000.00	1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前十名股东或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华健	8,253,118.00	76.0656%	自然人股东
2	刘震	1,589,134.00	14.6464%	自然人股东
3	田琳	868,000.00	8.0000%	自然人股东
4	李远心	139,748.00	1.288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0,850,000.00	100.00%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华健持有公司76.0656%的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且自华健持有公司的股权以来，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或总经理等管理决策职位，实际控制公司生产、经营及相关决策，华健系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华健（身份证号码：44030119691129****，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下步庙****），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本科毕业，1996年8月至2002年2月，任英江国际（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3月至2006年1月，任Goldchip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华南区销售经理；2006年2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2、其他股东情况

刘震，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10319760726****，住所为深圳福田商报路景桦花园****。

田琳，女，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42319530129****，住所为山东省威海市香庭海花园****。

李远心，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22021119751002****，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展业路粤顺豪庭****。

（四）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权属有争议的情况。

（五）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3年11月公司成立

2003年11月8日，吴亚娟、杨健、刘震组建深圳市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第一期实收资本为50万元，其中吴亚娟货币出资16.7万元，占注册资本16.7%，刘震货币出资16.65万元，占注册资本16.65%，杨健货币出资16.65万元，占注册资本16.65%。

2003年11月13日，深圳市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华鹏验字【2003】A332号《验资报告》，验证首期注册资本50万元出资到位。

2003年11月17日，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注册号为44030121268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高健实业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亚娟	16.70	33.40
2	杨健	16.65	33.30
3	刘震	16.65	33.30
	合 计	50.00	100.00

2、2006年11月补足实缴注册资本

2006年11月10日，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补足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2006年11月13日，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深瑞博验内字

【2006】123号），经审验，截至2006年11月10日止，高健实业有限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其中吴亚娟货币出资16.7万元，占注册资本16.7%，刘震货币出资16.65万元，占注册资本16.65%，杨健货币出资16.65万元，占注册资本16.65%。

补足实缴注册资本后，高健实业有限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亚娟	33.40	33.40
2	杨健	33.30	33.30
3	刘震	33.30	33.30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高健实业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两期于有限公司注册登记之日起两年内分期缴足，本次出资为第二期出资，应于2005年11月17日之前缴足。高健实业有限未能在2005年11月17日之前缴足第二期出资，属于历史上的出资瑕疵。该情形已经高健实业及其股东自行纠正，经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所有注册资本截至2006年11月10日止全部缴纳到位。该情形消除后，公司已规范运作三年以上；深圳市工商局已出文确认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发生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华健承诺，“对于公司自设立至今存在的任何出资问题而导致的公司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对其他股东承担全部连带赔偿责任”。因此，公司前身高健实业有限出资设立过程中的不规范问题已自行纠正，公司已依法规范运作三年以上，上述问题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公司律师认为，高健实业有限已于2006年11月10日缴足出资，并于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出资备案，该出资瑕疵不会对本次挂牌产生实质影响。

3、2006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10月26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杨健将其持有公司33.3%的股权以33.30万的价格转让给华健，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同意吴亚娟将其持有公司33.40%的股权以33.40万的价格转让给华健，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06年10月26日，广东省深圳市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对上述股权转让事

项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深高交所见【2006】字第6109号见证书。

2006年11月28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有限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健	66.70	66.70
2	刘震	33.30	33.30
	合计	100.00	100.00

4、2008年4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21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刘震将其持有公司10.60%的股权以1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华健，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08年4月22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公证处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公证并出具【2008】深福证字第5732号公证书。

2008年6月24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健	77.30	77.30
2	刘震	22.70	22.70
	合计	100.00	100.00

5、2010年4月第一次增资

2010年4月2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1,085万元，其中华健以货币资金增资至909.7725万元，刘震以货币资金增资至175.2275万元。

2010年4月2日，深圳市圣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圣邦验字【2010】第040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到位。

2010年4月6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高健实业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健	909.7725	83.85

2	刘震	175.2275	16.15
	合 计	1,085.00	100.00

6、2010年8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20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华健将其持有公司1.17%的股权以12.69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远心，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同意刘震将其持有公司0.23%的股权以2.49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远心，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10年8月20日，广东省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对上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JZ2010082006号见证书。

2010年8月25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高健实业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健	897.078	82.68
2	刘震	172.732	15.92
3	李远心	15.190	1.40
	合 计	1,085.00	100.00

7、2014年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11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华健将其持有公司6.6144%的股权以71.7662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田琳，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同意刘震将其持有公司1.2736%的股权以13.8185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田琳，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同意李远心将其持有公司0.1120%的股权以1.215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田琳，每元出资额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14年2月11日，广东省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对上股权转让事项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JZ20140211039号见证书。

2014年2月1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高健实业有限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健	825.3118	76.0656
2	刘震	158.9134	14.6464

3	田琳	86.8000	8.0000
4	李远心	13.9748	1.2880
	合 计	1,085.00	100.00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7月2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4】10933号），截至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136.02万元。

2014年9月12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374号），截至2014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141.36万元。

2014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内容为：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确定为“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以不高于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值进行折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085万元，股本为1,085万股。

2014年9月16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该协议就拟设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4年9月18日，高健实业（筹）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同意以其截至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1,136.02万元为基数，将其中的1,085万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余额51.0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1,085万元，全部由股份公司的4个发起人股东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持有。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并选举了董事成员及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组建了董事会及监事会。

2014年9月18日，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会师报字【2014】第11311号）。根据该验资报告，高健实业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14年9月25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3448095）。

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及所占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华健	8,253,118.00	净资产折股	76.0656
2	刘震	1,589,134.00	净资产折股	14.6464
3	田琳	868,000.00	净资产折股	8.0000
4	李远心	139,748.00	净资产折股	1.2880
	合计	10,850,000.00		100.00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为3年。主要简历情况如下：¹

1、华健，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情况”。

2、刘震，董事，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2年10月任香港嘉灵集团技术经理；2002年11月2006年5月任福州高奇晶圆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年6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销售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李远心，董事，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0年2月，任吉林新中国制糖厂小车调度员；2000年3月至2001

¹ 本小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对兼职情况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了披露，其他兼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年7月，任新纬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5年3月，任福州高奇晶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5年4月至2010年1月，任威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主任；2010年2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田琳，董事，女，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72年8月至1995年9月，任威海市钢绳厂财务专员；1995年10月至2007年1月，任威海光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2月至2014年8月，为自由职业；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李婷燕，董事，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任宏盛皮具（东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2004年4月至2008年8月，任深圳市小霸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9月至2010年10月，任深圳市图敏实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0年11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财务专员；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每届任期为3年，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主要简历情况如下：

1、刘达三，监事会主席，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10月至2003年12月，历任柯尼卡美能达株式会社鸿名工厂技术部主管、制造部主管、管理部主管；2004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深圳市协和春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1月，任深圳市创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0年2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杨建，职工监事，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7月，任东莞荣科电子有限公司组长；2005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东莞协宜电子有限公司领班；2008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廉浩，监事，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2月，任无锡爱可信电子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2年2月至2004年4月，任无锡意源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09年11月，任

上海市中基微电子有限公司软件主管；2009年11月至2012年5月，任深圳创荣发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2月，任烟台开发区慧隆塑业有限公司厂长；2013年2月至2013年11月，任深圳爱仕达电子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3年11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简历情况如下：

1、刘震，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2、李婷燕，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3、刘丹凤，财务负责人，女，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1999年10月，任深圳名典实业有限公司会计；1999年11月至2000年8月，任东莞市东诚装饰实业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8月至2014年3月，任路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5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万元）	3,147.07	3,307.28	2,786.1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7.94	1,228.03	1,246.49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7.94	1,228.03	1,246.4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1.13	1.15
归属于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1.13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61%	54.10%	41.52%
流动比率	1.33	1.48	1.70
速动比率	0.67	0.78	1.05
财务指标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964.38	5,821.92	4,727.80
净利润（万元）	236.56	-7.49	-108.3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6.56	-7.49	-108.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6.56	-7.51	-108.0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6.56	-7.51	-108.01
毛利率	21.78%	16.66%	16.71%
净资产收益率	17.57%	-0.60%	-8.3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57%	-0.60%	-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7	8.96	9.08
存货周转率（次）	2.22	3.94	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14.97	-453.47	-57.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7	-0.42	-0.05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财务报表指标进行计算外，其余财务指标采用合并财务报表指标进行计算）：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7)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七、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一)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震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婷燕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011号方大大厦12A01室

邮 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2699 3393

传 真: 0755-8377 5665

（二）主办券商

名 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联系电话: 0755-82825427

传 真: 0755-82825424

项目负责人: 何劭威

项目小组成员: 徐源、林少波、丁露

（三）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于秀峰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大厦38楼

联系电话: 0755-88286488

传 真: 0755-88296499

签字律师: 刘震国、何煦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陈永宏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联系电话: 0755- 61372888

传 真: 0755- 61372899

经办会计师: 屈先富、黄琼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黃西勤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 真：0755-25132275

经办资产评估师：陈军、张明阳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电 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 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 IC 的推广、销售及应用服务，是推广 IC 新产品、传递 IC 新技术、整合 IC 市场供求信息的重要平台，是 IC 产业链中联接上游生产商和下游用户的重要纽带。公司以工业控制应用领域（包括金融电子、电力电子、医疗电子、智能电表、仪器仪表、工业控制、安防监控等领域）的广大中小电子工业企业为目标客户，针对客户在产品设计、产品定型及批量生产等各个阶段对 IC 的不同需求，向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资料、产品选型、免费样品、小量销售、参考设计等一揽子服务。

公司经营模式的特点之一在于，公司并非仅仅依靠现货库存进行被动式销售，而是基于客户的实际情况，主动为客户提供各种参考设计方案，帮助客户降低研发成本。这既是国内电子产品制造商，尤其是中小企业的需求，也与全球范围内 IC 销售商的发展趋势相一致。公司所提供的参考设计方案本身并不向客户收取费用，公司的收益来源于通过参考方案所带来的 IC 产品的销售收入。这一模式的优点在于，IC 作为现代电子产品的核心和基础，对整个电子产品的性能和稳定性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对客户而言，采用一个参考方案，产品定型之后，若更换 IC，则需要重新进行一轮完整的设计、测试、试生产过程，客户将面临一系列风险。因此，在电子产品制造业，产品定型之后，很少会对 IC 等核心部件进行更换。这一点在工业控制领域的客户表现得尤为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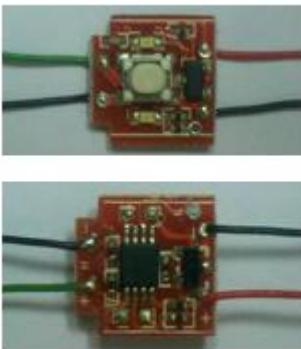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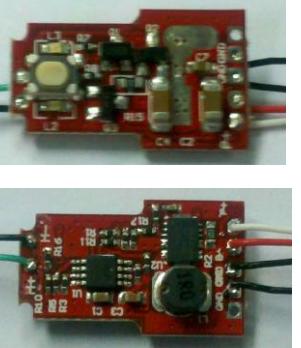
随着电子烟市场的兴起与发展，公司从 2012 年开始涉及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电路板是电子烟的核心部件，能够检测信号，驱动外部的功率电路，输出电压驱动雾化器雾化，通过雾化电子烟油来达到吸烟的目的。公司提供市场领先的电子烟方案，并利用其在 IC 领域的优势，将已烧录方案的 IC、PCB

板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组装成电路板组件后，销售给下游的电子烟生产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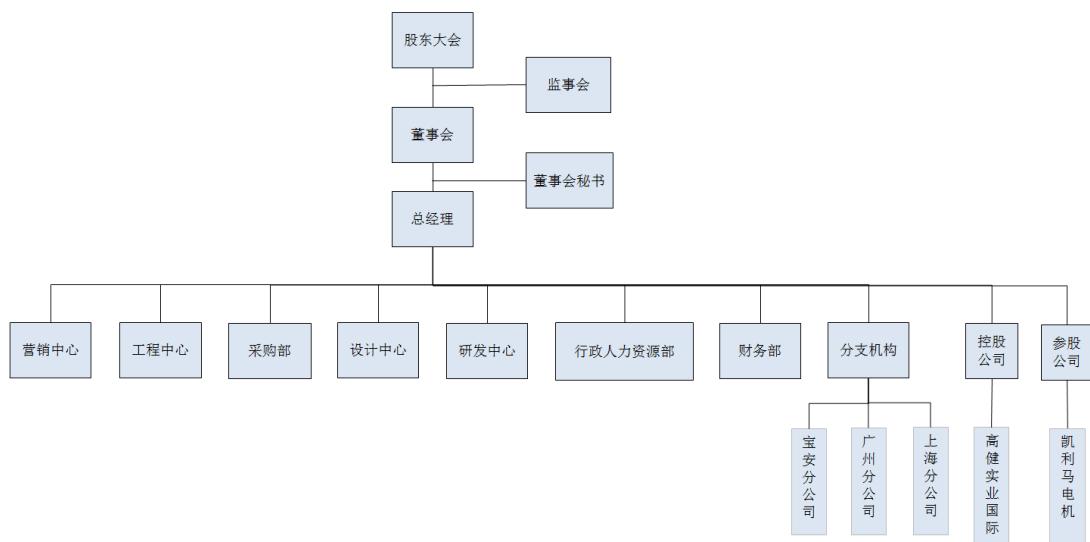
产品领域	主要产品	产品主要用途	主要产品图片
IC	微控制器芯片	安防及消防类产品、工控类产品、电机控制类产品、汽车电子、电源类产品、医疗类产品、LED调光控制板、智能家居、家电控制板等。	
	模拟信号接口元件	平板电脑、工业电脑、液晶电视、家电控制板、电源类产品、汽车电子、工业设备、太阳能逆变器等。	
	存储器芯片	变速器、GPS、转向控制、血糖仪、助听器、医学成像设备、计量、工业控制、安防及报警系统、电池充电器、液晶电视、机顶盒、打印机及家电设备等。	
	无线类产品芯片	智能家居、打印机、游戏机、医疗产品、无线抄表系统、音响及功放设备、汽车电子。	
	功率器件	通信电源、逆变器、不间断电源、马达控制板、伺服器、电池保护板、LED电源、各种个人电脑电源等。	

PCBA 组件	自动烟用电子烟咪头组件系列	该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小功率的一次性自动烟或可重复充电使用的自动烟（作为此类产品的整体电路功能部件），也可用于大功率的自动烟（仅作气流开关部件使用）。		
	普通按键吸烟类恒压输出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系列	该产品主要用于中小功率的可重复充电使用的按键烟（市面上俗称EGO电子烟），作为此类产品成品的整体电路功能部件。		
	中等功率旋钮调压类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系列	该产品主要用于中等功率的可重复充电使用的旋钮可调压的按键电子烟（市面上俗称底部调压电子烟），作为此类产品成品的整体电路功能部件。		
	大功率按键调压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系列	该系列产品主要用于大功率的可重复充电使用的按键调压的电子烟，作为此类产品成品的整体电路功能部件。		

	电子烟移动式充电及备份电源系统组件	该系列产品主要用于电子烟电池充电，或作为更换的备用电池使用。	
--	-------------------	--------------------------------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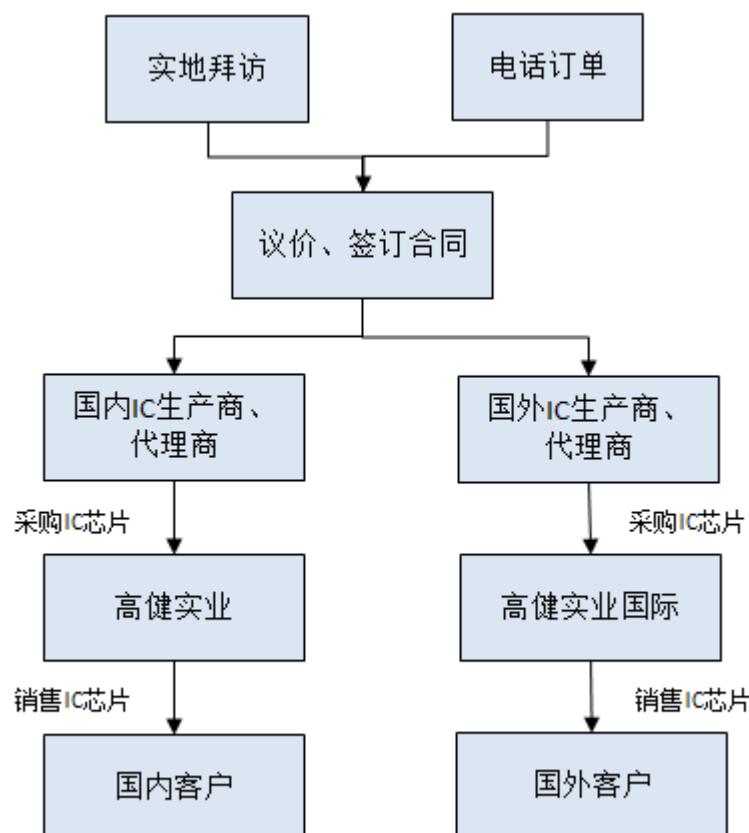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营销中心	完成公司年度销售目标任务；建设和提升营销平台；建设服务平台；协调部门工作，理顺工作关系，提高工作效率。
2	工程中心	无缝实现从产品研发到产品生产的对接及转化，制定各产品的测试标准，制作各类用于产品生产的测试夹具及生产设备，完成对生产部生产过程中的相关技术支持。
3	采购部	根据公司业务制定采购计划，建立供应商管理体系，定期审核供应商，开发新供应商，淘汰不合格供应商；控制与采购相关的成本；负责供应商资料审核、采购计划审核、采购计划执行情况跟踪、完成情况复核等；索样、开模、跟进物料交期、对账等采购相关工作。

4	设计中心	负责公司 OEM 客户以及公司本身的平面设计，包装设计，工业设计。配合公司的工程与研发工作的开展与实施；开展设计相关业务，通过部门各项工作的实施进一步提高公司设计相关品质。
5	研发中心	产品研发项目的评估（包括立项评估，技术可行性评估以及各类设计文件输出时的评审，最终样品的测试评估）及开发进程的统筹管理；新产品的设计开发；现有产品的技术维护；现有产品的成本缩减及控制；新产品的发展趋势跟进分析及技术研究；对其他相关部门的必要的产品原理讲解及技术培训。
6	行政人力资源部	协调各部门工作和日常事务，负责公司通用规章制度的拟定、修改和编写；负责公司来宾的接待安排，车队管理、办公用品与档案管理；负责公司人事招聘、员工关系、绩效、考勤、社保、薪酬等。
7	财务部	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体系；进行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进行财务管理，实行成本控制；关注资金安全，控制财务风险；对分支机构的财务工作进行指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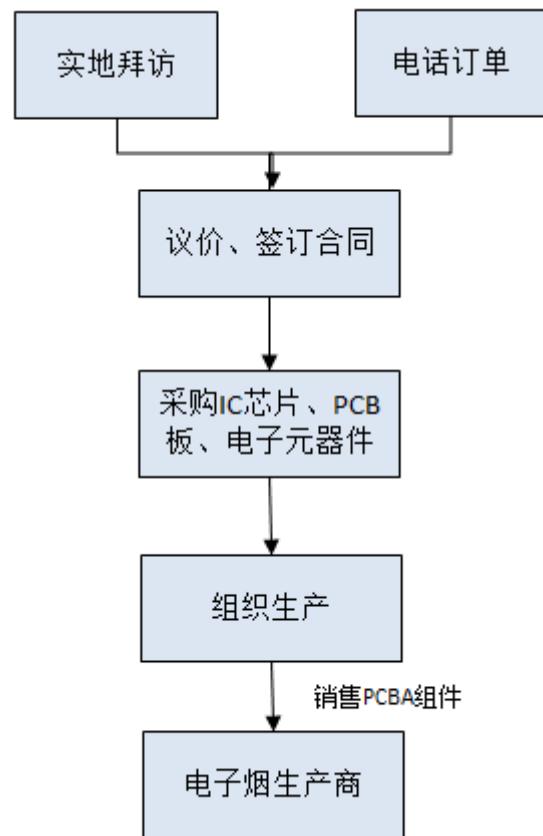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业务流程分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两部分。

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整体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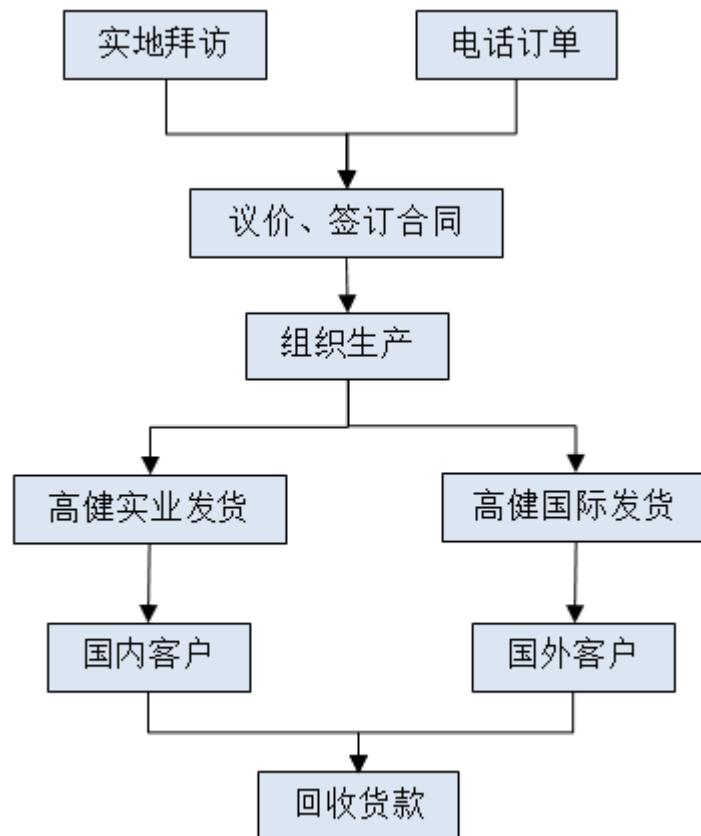


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整体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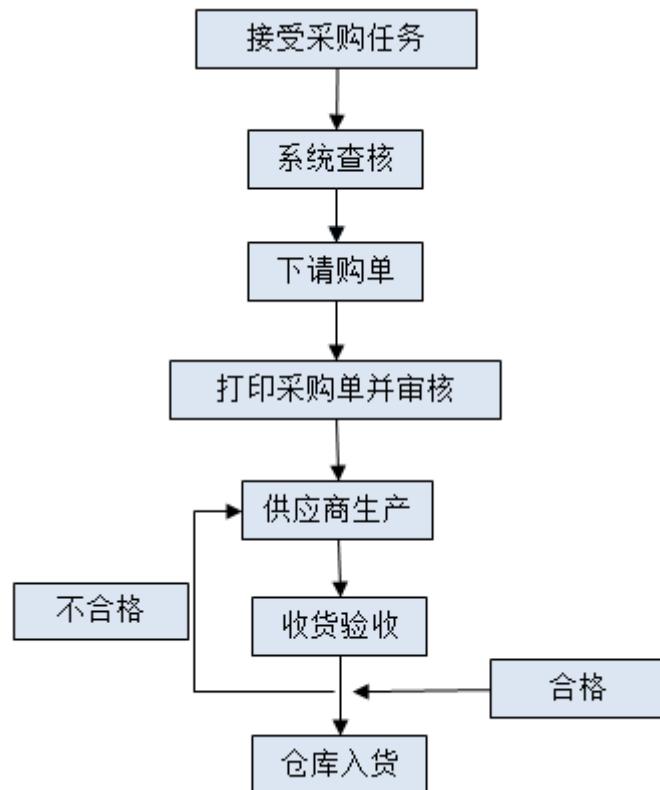


公司集成电路及电路板组件的具体业务流程相似，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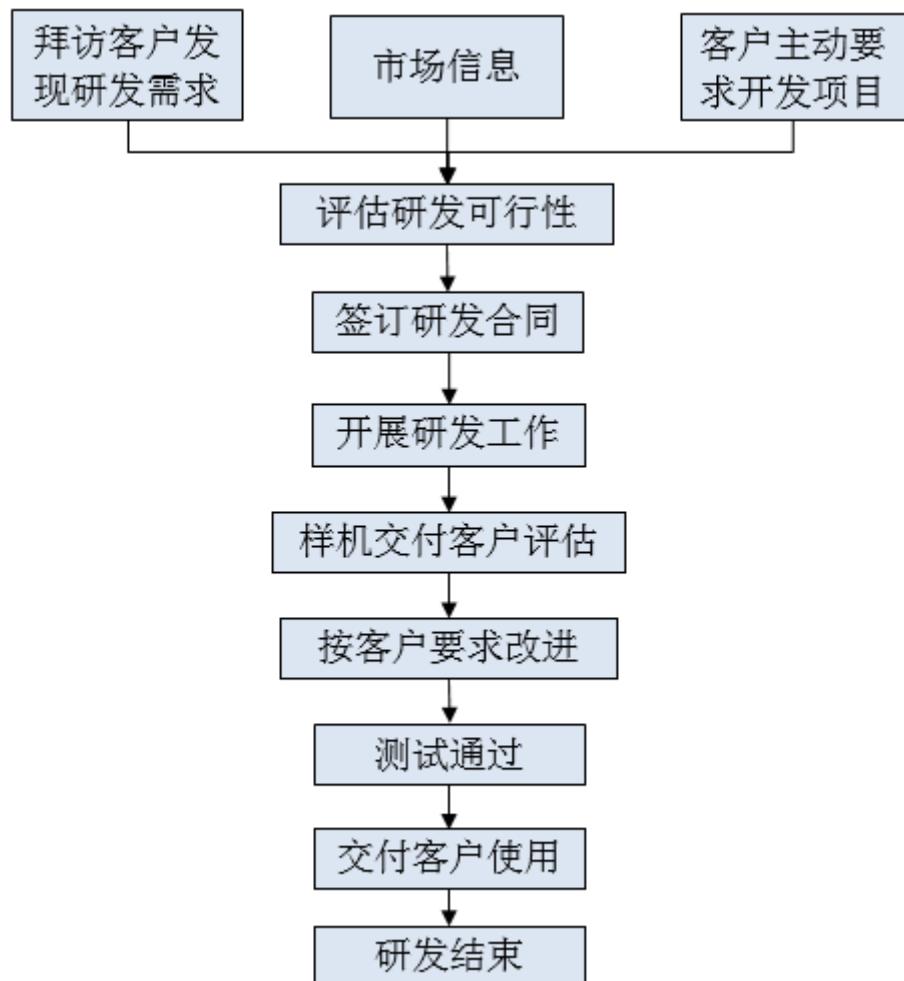
①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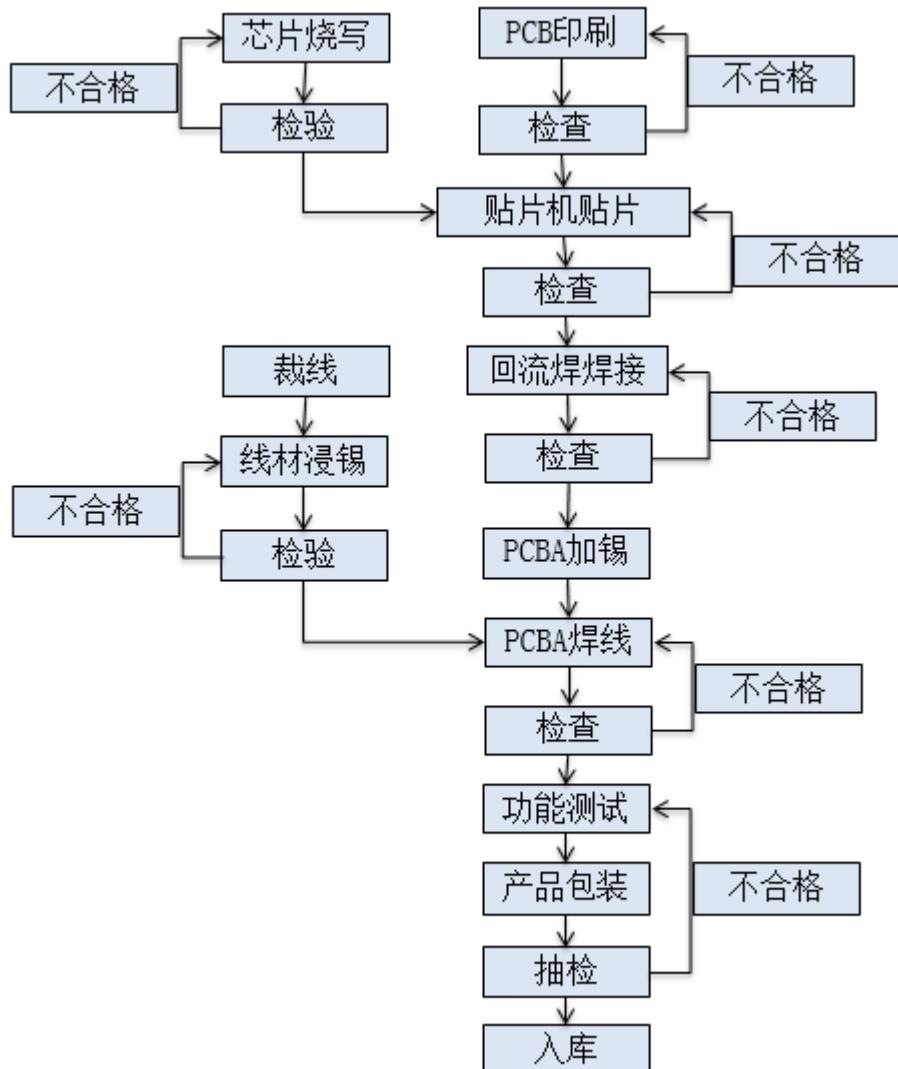
②采购流程:



③参考方案设计、研发流程:



④生产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1、软硬结合输出模式变换及输出调压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利用大功率固定输出升压电路中器件的自身性能特点，采用全数字 8 位微处理器进行控制，运用复杂的控制算法，将大功率的固定电压输出的升压电路改为输出电压可调节的升降压电路，达到大功率电子烟输出升降压可控可调的应用要求。

该技术采用 8 位微处理器采样电池电压以及输出电压需求，实时地切换电路在不同的模式运行（升压模式和降压模式）。在不同的模式中，该技术实时采集输出信号，反饂数回 8 位微处理器，微处理器再依据反馈信号作出适时的调

节，从而保证输出电压的稳定性及准确性。软件依据反馈而产生的调节信号经过RC滤波器后形成模拟直流信号，此模拟直流信号最后接入大功率升压电路的固定参数的硬件反馈环路中，从而达到输出电压可升可降，输出电压值可调节的效果。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IMOTION5 大功率按键可调输出电子烟 PCBA 组件”中，也可用于其他需要增加电压自动调节模式(升压模式调节为可升可降模式)或实现输出电压自动可调节功能的各类应用中。

2、数字同步升降压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利用高速的 32 位微处理器，运用复杂的控制算法，驱动由分立元件搭建的升降压电路(共用某些元器件)，结合反馈信号来调节驱动信号，从而实现稳定电压的输出，将电池电压转换为用户需要的电压。

该技术采用 32 位微处理器采样电池电压以及输出电压需求，判别出所需要的电路拓扑结构(BOOST 型升压模式或 BUCK 型降压模式)，随后启动不同的变压回路，输出用于驱动该组电路的互补型的信号，驱动 BOOST 电路环路或 BUCK 电路环路来实现同步型的升压或降压。该技术同时对输出电压信号进行采样，电压过高或过低时，改变 PWM 信号的脉冲宽度来实现对输出电压的调节，从而得到想要的输出电压。

该技术功率部分是分立原件搭建的电路，这些元件可以很方便的实现更换，从而可以选用适用的功率元件来适应不同的方案的功率需求。由于采用软件驱动，可自由设计转换电路的开关频率，该技术可以最大限度的降低转换电路的开关损耗，实现高效率的能量转换。同时，在升压环路和降压环路中，有部分原件如电感、开关 MOSFET 可以实现分时复用，选用一颗合适的 MCU 不仅可以实现升降压控制，也可以实现原本就由 MCU 实现的其他功能，如按键检测、信息显示、保护控制等，从而大大降低了电路成本。该技术是一款低成本，高效率的升降压转换技术，性价比高，在消费类电子行业有着广阔市场。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IMOTION7 大功率按键可调输出电子烟 PCBA 组件”中，也可对其进行小型化用于中等功率输出的电子烟中，同时也可用于移动电源市场应用中。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自主申请取得的商标、专利等，该等无形资产实际使用情况良好。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零。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申请取得注册商标78项，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项目	申请人	申请号	有效期
1.	Feel Alive	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防水服、化妆舞会用服装、袜、手套(服装)、围巾、腰带	高健实业有限	9399047	2012年6月14日至2022年6月13日
2.	高健堂	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精油、烟用香精、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9827566	201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3日
3.	华健	清洁制剂、洗洁精、皮革擦亮纸(浸擦亮剂)、皮革防腐剂(抛光剂)、研磨剂、烟用香精、香精油、香料、化妆品用香料	高健实业有限	9989466	2012年12月28日至2022年12月27日
4.	华健	纸、复印纸、纸巾、雪茄烟用套环、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平版印刷工艺品、包装用纸袋或塑料袋(信封、小袋)、文具、书写工具	高健实业有限	9989839	201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1月20日
5.		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8312319	2011年8月28日至2021年8月27日
6.		服装、婴儿全套衣、鞋、领带、婚纱	高健实业有限	9398860	201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
7.	Feel Alive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	高健实业有限	9399021	2012年6月14日至2022年6月13日

		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8.		洗发液、浴液、洗面奶、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料、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8312428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9.	来福士	游戏机、玩具、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器、体育活动器械、保护垫（运动服部件）、圣诞树装饰品（灯饰和糖果除外）、钓具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09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10.	TOPSEE	计数器、衡器、量具、测量器械和仪器、半导体、集成电路、电子芯片、晶片（锗片）、电子防盗装置、电池	高健实业有限	6360822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11.	高健堂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置、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7939334	2011年2月28日至2021年2月27日
12.	高健堂	洗发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饮料用香精（香精油）、香料、烟用香精、化妆品、非医用漱口剂、香	高健实业有限	7939298	2011年1月7日至2021年1月6日
13.	高健	纸、纸巾、印刷品、杂志（期刊）、图画、包装用纸袋或塑料袋（信封、小袋）、书籍装订材料、家具除外的办公必需品、书写工具、胶带分配器（办公用品）	高健实业有限	7611238	2010年11月28日至2020年11月27日
14.	Feel Life	人用药、消毒剂、医药酒、医用营养品、空气净化制剂、兽医药、烟精（杀虫剂）、消毒棉、牙填料	高健实业有限	7611152	2010年11月28日至2020年11月27日
15.	SUPERDRAGON 锯龙	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7129378	201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20日
16.	SUPERDRAGON 锯龙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置、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	高健实业有限	7129376	201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0月13日

		火器			
17.		游戏机、玩具、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器、体育活动器械、保护垫(运动服部件)、圣诞树装饰品(灯饰和糖果除外)、钓具	高健实业有限	6716197	2010年8月14日至2020年8月13日
18.		洗发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饮料用香精(香精油)、香料、烟用香精、化妆品、非医用漱口剂、香	高健实业有限	7489452	2010年10月7日至2020年10月6日
19.		洗发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饮料用香精(香精油)、香料、烟用香精、化妆品、非医用漱口剂、香	高健实业有限	7489449	2010年11月7日至2020年11月6日
20.		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替他人推销、进出口代理、人事管理咨询、商业场所搬迁、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会计、寻找赞助	高健实业有限	9962620	201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1月13日
21.		家用器皿、日用玻璃器皿(包括被、盘、壶、缸)、家庭用陶瓷制品、瓷、赤瓷或玻璃艺术品、水晶工艺品、饮用器皿、盥洗室、化妆用具、食物保温容器、室内观赏植物园(仿自然动物和植物园)	高健实业有限	8285819	2011年7月28日至2021年7月27日
22.		咖啡、茶、糖果、非医用营养胶囊、饼干、谷类制品、面粉制品、食用淀粉、调味品、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	高健实业有限	8312490	201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13日
23.		人用药、消毒剂、药酒、医用烟药草、医用无烟草香烟、药用化学制剂、医用漱口剂、医用营养品、烟精(杀虫剂)、消毒棉	高健实业有限	8061859	2011年3月7日至2021年3月6日
24.		香烟、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	高健实业有限	9824166	2012年10月7日至2022年10月6日

		滤器			
25.	华健	婴儿全套衣、鞋、袜、手套(服装)、领带	高健实业有限	9990070	2014年2月28日至2024年2月27日
26.	 WILLRAISE	计算机外围设备、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	高健实业有限	6762962	201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0日
27.	高健 E-SMOKE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7095688	201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0月13日
28.	膏健堂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鞋、帽、袜、手套(服装)、领带、皮带(服饰用)、婚纱	高健实业有限	9824209	2012年10月7日至2022年10月6日
29.	华健	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烟草、香烟、香烟盒、烟灰缸、香烟嘴、火柴、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9991032	2013年1月21日至2023年1月20日
30.	Feel Alive	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精油、烟用香精、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9398996	2012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3日
31.	来福士	人用药、消毒剂、医用减肥茶、药酒、医用营养品、空气净化制剂、兽医药、烟精(杀虫剂)、消毒棉、牙填料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45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32.		游戏机、玩具、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射箭用器、体育活动器械、保护垫(运动服部件)、圣诞树装饰品(灯饰和糖果除外)、钓具	高健实业有限	8285711	2011年5月14日至2021年5月13日
33.	Feel Life	咖啡、茶、糖果、非医用营养胶囊、饼干、谷类制品、面粉制品、食用淀粉、调味品、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	高健实业有限	7611207	2010年11月14日至2020年11月13日
34.	QuikQuit	洗发液、清洁制剂、抛光制	高健实	7175741	2010年7月14日至

		剂、饮料用香精(香精油)、香精油、香料、烟用香精、化妆品、非医用漱口剂、香	业有限		2020年7月13日
35.	QuikQuit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7175733	201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0日
36.		酒精、气体净化剂、制烟调料、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未加工塑料、防火制剂、焊接用化学品、食物防腐用化学品、皮革表面处理用化学品、工业用粘合剂	高健实业有限	8286007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37.	来福士	盥洗室器具、化妆用具、食物保温容器、室内观赏植物园(仿自然动物和植物园)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33	2011年6月21日至2021年6月20日
38.	BAO JIAN TANG	咖啡、茶、糖果、非医用营养胶囊、饼干、谷类制品、面粉制品、食用淀粉、调味品、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	高健实业有限	8061939	2011年2月14日至2021年2月13日
39.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7175734	201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0日
40.	高健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6661596	2010年5月21日至2020年5月20日
41.	来福士	游泳衣、婚纱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56	2013年8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
42.	膏健堂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9824265	2012年10月7日至2022年10月6日

43.		医用气体、制微生物用培养物、隐形眼镜用溶液、净化剂、兽医药、防蛀剂、胶布、卫生毛巾带（毛巾）、牙用研磨粉	高健实业有限	9989638	2013年2月28日至2023年2月27日
44.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6917705	2010年7月28日至2020年7月27日
45.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8312398	2011年6月28日至2021年6月27日
46.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鞋、帽、袜、手套（服装）、皮带（服饰用）、婚纱	高健实业有限	8061913	201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0日
47.		工业用固态气体、酒精、表面活性化学剂、气体净化剂、烟草用防霉剂、制烟调料、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肥料、食物防腐用化学品、工业用粘合剂	高健实业有限	8061785	2011年2月14日至2021年2月13日
48.		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袋、烟斗、烟灰缸、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6661615	2010年3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
49.		香烟、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烟斗、烟灰缸、香烟盒、烟袋、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7095689	2010年9月14日至2020年9月13日
50.		咖啡、茶、糖果、非医用营养胶囊、饼干、谷类制品、面粉制品、食用淀粉、调味品、食用香料（不包括含醚香料和香精油）	高健实业有限	8285958	2011年5月14日至2021年5月13日
51.		人用药、消毒剂、医药减肥茶、药酒、医用营养品、空气净化制剂、兽医药、烟精（杀虫剂）、消毒棉、牙填料	高健实业有限	8285863	2011年5月6日至2021年8月6日

52.	GAO JIAN TANG	香烟、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烟斗、烟灰缸、香烟盒、烟袋、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8061953	2011年4月7日至2021年4月6日
53.	GAO JIAN TANG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8061890	201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0日
54.	高健堂	香烟、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烟斗、烟灰缸、香烟盒、烟袋、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7939319	201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0日
55.	爱 烟 AIYAN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集成电路、报警器、探烟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6633487	2010年5月14日至2020年5月13日
56.	华 健	个人用立体声装置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9989814	2013年1月14日至2023年1月13日
57.	Feel Alive	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9399059	2012年5月14日至2023年5月13日
58.	GAO JIAN TANG	洗发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饮料用香精(香精油)、香精油、香料、烟用香精、化妆品、非医用漱口剂、香	高健实业有限	8061828	2011年2月14日至2021年2月13日
59.	来福士	酒精、气体净化剂、制烟调料、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未加工塑料、防火制剂、焊接用化学品、食物防腐用化学品、皮革表面处理用化学品、工业用粘合剂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72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60.	来福士	洗面奶、洗发液、溶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料、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8326721	2011年5月28日至2021年5月27日
61.	高 健 Feel Life	酒精、气体净化剂、制烟调料、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未加工塑料、防火	高健实业有限	7611172	2011年2月28日至2021年2月27日

		制剂、焊接用化学品、食物防腐用化学品、皮革表面处理用化学品			
62.	Feel Life	家用器皿、日用玻璃器皿（包括被、盘、壶、缸）、家庭用陶瓷制品、瓷、赤瓷或玻璃艺术品、水晶工艺品、饮用器皿、盥洗室、化妆用具、食物保温容器、室内观赏植物园(仿自然动物和植物园)	高健实业有限	7611131	2010年11月21日至2020年11月20日
63.	TOPSEE	香烟、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7489435	2010年11月7日至2020年11月6日
64.	心梦	香烟、嚼烟、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6917706	2010年4月7日至2020年4月6日
65.	心梦	洗面奶、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料、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6917767	2010年5月7日至2020年5月6日
66.		服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鞋、帽、袜、手套（服装）	高健实业有限	1357380 4	-
67.		香烟、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电子香烟、烟灰缸、香烟嘴、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1357381 9	-
68.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便携式媒体播放器、照相机（摄影）、运载工具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报警器、太阳能电池、电池、电池充电器	高健实业有限	1357378 6	-

69.		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精油、烟用香精、化妆品、牙膏、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香料）、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1357377 6	
70.		洗面奶、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料、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8285753	2011年5月14日至2021年5月13日
71.		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滤器	高健实业有限	9398933	2012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3日
72.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9398818	2012年10月21日至2022年10月20日
73.		浴液、洗发液、洗面奶、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料、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6716198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74.		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袋、烟灰缸、香烟盒、火柴、抽烟用打火机、香烟过滤嘴	高健实业有限	6716196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75.		计算机外围设备、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8285634	2012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
76.		计算机外围设备、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立体声装备、照相机（摄影）、车辆轮胎低压自动指示器、集成电路、报警器、电池、太阳能电池、汽车用雪茄烟点火器	高健实业有限	6489825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77.		烟草、非医用含烟草代用品的香烟、香烟、烟灰缸、香烟嘴、烟袋、香烟盒、火柴、	高健实业有限	8285668	2011年9月28日至2021年9月27日

		抽烟用打火机、香烟过滤嘴			
78.		洗发液、浴液、清洁制剂、抛光制剂、香精油、烟用香精、化妆品、牙膏、芬芳袋（干花瓣与香料的混合物）、动物用化妆品	高健实业有限	9398788	2012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3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商标注册人均“深圳市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由高健实业有限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2、已授权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自主申请独自拥有15项境内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1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一种集成线性充电和恒压输出的专用芯片	201420110020.X	2014年3月12日
2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电子烟斗	200920134250.9	2009年7月28日
3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一次性电子香烟	200920129161.5	2009年1月8日
4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螺丝刀型按键电子烟	201020186694.X	2010年5月6日
5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方形纸包装盒	200920133009.4	2009年6月19日
6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多功能自动电子香烟烟盒	200920131902.3	2009年5月18日
7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按键电子烟斗	200920261448.3	2009年12月14日
8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风扇	201120213990.9	2011年6月22日
9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防水风扇	201120223708.5	2011年6月28日
10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固体烟油雾化器	201120178276.0	2011年5月27日
11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带有PCBA板电子香烟	200820094169.8	2008年5月23日
12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网络电子香烟	200820213593.X	2008年11月18日
13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咪头开关电子香烟	200820214172.9	2008年12月03日

14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一种集成线性充电可调和恒压输出的专用芯片	201420110312.3	2014年3月12日
15	实用新型	高健实业有限	一次性电子香烟	200920204293.X	2009年8月27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15项专利权注册人均“深圳市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权由高健实业有限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三）取得的资质或证书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到期时间
1	ISO 9001:2008 设计与制造认证	CN12/30583	SGS United Kingdom Ltd	2012.05.14	2015.05.14
2	日本 PES 直流电源装置认证	PSE10090279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er	2010.12.15	2015.12.15
3	电子烟 CE 认证	BT0805261006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08.05.28	无
4	电子烟 ROHS 认证	BTRS0805263003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08.05.28	无
5	电子烟 FCC 认证	BTFC0805265001	Shenzhen BST Technology Co.,Ltd	2008.05.28	无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机器设备	3,694,186.32	274,674.50	3,419,511.82
办公设备及其他	931,128.97	353,013.61	578,115.36
合计	4,625,315.29	627,688.11	3,997,627.18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高，使用状况良好，具体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西门子 HS50	3	1,140,000.00	869,250.00	76.25%
贴片机 JUKI-2050	2	1,040,000.00	1,024,608.00	98.52%
八温区回流焊	3	945,000.00	922,887.00	97.66%
半自动印刷机	3	387,000.00	370,784.70	95.81%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员工208名。公司已为208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29	16.02
销售人员	39	21.55
研发人员	21	11.60
生产人员	92	50.83
合计	181	100.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	34	18.78
大专	56	30.94
中专及以下	91	50.28
合计	181	100.00

(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25岁以下	34	18.78
25-30岁	74	40.90
30-35岁	49	27.07
35-40岁	14	7.73
40岁以上	10	5.52
合计	18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姜小明，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1999年10月，任芜湖电真空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9年10月至2002年10月，任权智集团（快译通）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2年11月至2006年4月，任深圳市创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硬件部主管；2006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炬力集团炬力北方微电子有限公司硬件部主管、硬件部副经理；2011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深圳市创群电子有限责任公司IC产品规划主管；2013年11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IC部研发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IC部研发经理。

梁康才，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4月至2006年7月，任香港精电股份有限公司DEMO部技术组长；2006年8月至2009年2月，任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兼项目工程师；2009年3月至2011年9月，任深圳市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兼项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深圳市普兰电子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任芯唐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软件主管，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软件主管。

王晓坡，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12年5月，任深圳市位于电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6月至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产品经理。

彭建平，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2月至2006年10月，任深圳市凯创电子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6年11月至2009年7月，任深圳市惠普仕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硬件工程师兼研发部主管；2009年8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高级硬件工程师兼研发主管，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高级硬件工程师兼研发主管。

廉浩，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监事会成员”。

3、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 公司与管理层和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 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4、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1) 直接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高健实业股份情况。

(2) 间接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间接持有高健实业股份情况。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IC收入与PCBA组件收入两大类。IC收入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占收入比例一直在70%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9,643,795.71	100.00%	54,283,921.20	93.24%	47,278,065.69	100.00%
其中：IC	29,145,700.70	73.52%	53,715,899.66	92.26%	47,012,002.66	99.44%
PCBA组件	10,498,095.01	26.48%	568,021.54	0.98%	266,063.03	0.56%
其他	-	-	3,935,358.97	6.76%	-	-
合计	39,643,795.71	100.00%	58,219,280.17	100.00%	47,278,065.69	100.00%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客户主要是方案商、整机厂商和电子烟生产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境内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比例
2014 年 1-6 月	1	深圳浩瀚阳天科技有限公司	PCBA	3,647,974.91	9.20%
	2	深圳威柏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IC	1,893,088.68	4.78%
	3	深圳市永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1,509,315.34	3.81%
	4	广上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IC	1,446,757.17	3.65%
	5	深圳市诺瑞信科技有限公司	IC	1,197,501.71	3.02%
	合计			9,694,637.81	24.45%
2013 年度	1	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	防灾头盔	3,935,358.97	6.76%
	2	东莞史特施实业有限公司	IC	1,899,185.35	3.26%
	3	东莞合宝电器制品有限公司	IC	1,818,272.58	3.12%
	4	珠海英博尔电气有限公司	IC	1,017,418.72	1.75%
	5	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	751,521.38	1.29%
	合计			9,421,757.00	16.18%
2012 年度	1	东莞合宝电器制品有限公司	IC	1,348,038.14	2.85%
	2	东莞史特施实业有限公司	IC	1,210,768.74	2.56%
	3	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	IC	1,085,495.73	2.30%
	4	深圳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IC	1,035,714.11	2.19%
	5	奥维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IC	870,045.94	1.84%
	合计			5,550,062.66	11.74%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境外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1-6 月	1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IC	2,851,660.55	7.19%
	2	GLOBAL CHAIN NINE SDN. BHD	IC	641,321.11	1.62%
	3	XYRIX ELECTRONICS PTE LTD	IC	610,409.69	1.54%
	4	Advanced MP Technology HK Ltd	IC	574,864.31	1.45%
	5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IC	515,061.37	1.30%
	合计			5,193,317.03	13.10%
2013 年度	1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IC	7,397,035.78	12.71%
	2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IC	2,821,418.67	4.85%
	3	派龙国际有限公司	IC	1,880,560.11	3.23%
	4	GLOBAL CHAIN NINE SDN. BHD	IC	1,375,723.45	2.36%

	5	CLASSIC COMPONENTS HK LTD	IC	1,087,027.05	1.87%
		合 计		14,561,765.06	25.01%
2012 年度	1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IC	1,683,862.58	3.56%
	2	启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1,452,284.08	3.07%
	3	派龙国际有限公司	IC	1,449,399.06	3.07%
	4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IC	784,774.72	1.66%
	5	GLOBAL CHAIN NINE SDN. BHD	IC	649,252.96	1.37%
		合 计		6,019,573.40	12.73%

2013年7月2日，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向公司采购“电子可识别防护头盔”。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相关项目通过在针对学生设计开发的可折叠防护头盔内植入电子标签芯片，采用无线识别技术，用自动统计安全帽数量的方式来管理学生。公司相关原材料向深圳市万泰防灾用品有限公司、东莞市鼎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及东莞卡威奥商贸有限公司采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自IC的分销。公司分销的IC主要为MICROCHIP所产IC，主要向MICROCHIP原厂，如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及MICROCHIP芯片代理商，如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品佳股份有限公司等进行采购。公司PCBA生产主要原材料为IC，PCB及电子元器件，均为常用的电子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生产所用能源主要是电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如下：

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28,951,830.10	93.37%	46,163,351.81	95.14%	37,474,076.00	95.16%
直接人工	1,158,926.81	3.74%	1,373,825.23	2.83%	1,109,839.23	2.82%
制造费用	897,021.30	2.89%	984,924.30	2.03%	794,467.20	2.02%
合 计	31,007,778.21	100.00%	48,522,101.34	100.00%	39,378,382.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占营业成本比重90%以上，公司2014年1-6月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低于2013年、2012年，同时直接人

工、间接费用占成本的比重高于2013年、2012年，系因2012年、2013年公司印制电路板生产车间尚处于研发与试生产阶段，投入人工及采购的机器设备均较少，2014年公司开始购入设备批量生产，导致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大幅提升，直接材料占比相对减少。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公司成本的归集系按照同一批次产品投入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汇总。

成本的分配是原材料按照产品的调配比例进行分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分配是按照产品中投入工时进行分配。

成本结转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结转。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及其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金额	占比
2014 年 1-6 月	1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IC	15,431,795.28	52. 13%
	2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 , Ltd	IC	5,703,533.23	19. 27%
	3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IC	3,021,308.54	10. 21%
	4	友尚香港有限公司	IC	2,388,025.15	8. 07%
	5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IC	2,029,914.55	6. 82%
	合 计			28,574,576.76	96. 52%
2013 年度	1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IC	28,070,198.49	52. 76%
	2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 , Ltd	IC	7,437,166.21	13. 98%
	3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IC	6,062,462.06	11. 39%
	4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IC	3,329,020.49	6. 26%
	5	东莞市鼎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防灾头盔	1,634,075.73	3. 07%
	合 计			46,532,922.98	87. 46%
2012 年度	1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IC	25,321,301.08	63. 65%
	2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IC	5,855,023.93	14. 72%
	3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IC	3,026,720.66	7. 61%
	4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 , Ltd	IC	2,613,882.45	6. 57%
	5	南京拓品微电子有限公司	IC	1,084,822.22	2. 73%
	合 计			37,901,750.34	95. 28%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集成电路芯片的品质对公司产品至关重要，因此公司必须选定可靠性高的国际大品牌以保持公司产品品质的稳定。公司发展之初就是 **MICROCHIP** 合作伙伴，公司分销的 IC 也绝大部分是 **MICROCHIP** 的产品。鉴于此，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在众多的 **MICROCHIP** 不同型号中选择每个型号价格最有优势的供应商来采购，造成了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大部分为 **MICROCHIP** 原厂或 **MICROCHIP** 的代理商。出于电子产品的延续性强、采购成本低、市场认可度高，工程师熟悉特性等因素考虑，公司所生产电子产品中应用的重要元器件品牌定型后，一般不轻易进行更改。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前五大供应商是公司长期合作选择的结果。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部分型号有价格优势，而且给予公司的信用期限与额度较好，处理相关质量纠纷时的反应速度与态度较好，因此与公司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大部分从 2006 年开始就与公司展开业务合作。公司在接受到客户订单后，根据客户需要的 IC 型号向供应商询价，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合作历史确定采购对象。

针对供应商集中情况，公司所采取的详细应对措施如下：

1、针对**MICROCHIP**品牌的IC，公司常年保持与行业内其它**MICROCHIP**知名供应商良好的沟通与互动，让更多的**MICROCHIP**代理商跟现有的供应商形成竞争关系，例如每年公司将采购清单发给**MICROCHIP**代理商竞标，在综合考虑总体成本和合作历史后决定采购对象。

2、引进与**MICROCHIP**同档次的其他国际品牌IC。引进其他品牌IC可避免电路板上关键器件选择与销售产品的单一，也可对**MICROCHIP**原厂形成竞争，让**MICROCHIP**提供更好的价格与技术支持。公司通过行业协会、同行业交流方式了解与其他品牌IC的品质与效果，在具有价格优势的情况下，尝试逐步将部分IC型号更换其他品牌IC型号。

3、更积极引进外部优秀人才。公司在同行业的其它企业与代理商中引进优秀人才，利用其相关经验优势，为公司寻找更好更优质的供应商。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与主要客户签订了销售框架协议，具体每次交易均以客户下达订单的方式来约定，主要客户的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客户名称	协议标的	签订日期	有效期	履行情况	备注
1	购货协议	深圳浩瀚阳天科技有限公司	PCBA	2013.03	3年	正在履行	双方通过订单形式具体约定每笔交易的产品数量、型号、价格、交货日期等相关事项
2	购货协议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IC	2011.09	5年	正在履行	
3	购货协议	深圳市威柏恒业科技有限公司	PCBA	2013.05	3年	正在履行	
4	购货协议	深圳市永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2011.07	5年	正在履行	
5	购货协议	广上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IC	2012.12	5年	正在履行	
6	购货协议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IC	2012.06	5年	正在履行	
7	购货协议	东莞史特施实业有限公司	IC	2011.01	5年	正在履行	
8	购货协议	派龙国际有限公司	IC	2012.03	2年	履行完毕	
9	购货协议	启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IC	2012.03	1年	履行完毕	
10	购货协议	东莞合宝电器制品有限公司	IC	2011.08	1年	履行完毕	

2、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在与供应商的合作过程中，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框架协议，具体每次交易均以公司向供应商下达订单的方式来约定。主要供应商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协议类型	客户名称	协议标的	签订日期	有效期	履行情况	备注
1	供货协议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IC	2011.05	5年	正在履行	双方通过订单形式具体约定每笔交易的产品数量、型号、价格、交货日期等相关事项
2	供货协议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IC	2012.05	5年	正在履行	
3	供货协议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IC	2012.03	5年	正在履行	
4	供货协议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IC	2011.11	5年	正在履行	
5	供货协议	友尚香港有限公司	IC	2014.02	5年	正在履行	

3、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及厂房均为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位置	房屋用途	房产面积	出租方名称	租赁期限	租金情况
1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011号方大大厦12A01室	办公楼	700.30平方米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30日	每月租金42,018.00元
2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011号方大大厦1701室	办公楼	206.53平方米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日至2016年11月30日	每月租金12,391.80元
3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田杨贝工业区中信宝黄光电产业园A1栋第三层	厂房	3,060.00平方米	深圳市中信宝物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	每月租金64,260.00元
4	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内宜山路900号1栋0401部位A410室	办公楼	110.20平方米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6日至2015年3月15日	年租金128,713.60元
5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67号威尼国际1409室	办公楼	110.00平方米	黄通販	2014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	每月租金12,650.00元
6	Unit NO. 27 on 10 th floor metro centre II, NO.21 Lam Hing Street, Kowlong,	仓库	51平方尺	华健	2013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1日	每月租金8,000.00元

Hongkong				
----------	--	--	--	--

4、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东莞银行	东银（96）2013 对公流贷字第 000010 号	6,000,000.00	2013.3.18-2013.9.18	7.00%
东莞银行	东银（96）2013 对公流贷字第 000110 号	6,000,000.00	2013.9.14-2014.9.13	7.5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业务模式

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和自主专利技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自主申请独自拥有的境内专利权达 15 项，公司的自有技术包括软硬结合输出模式变换及输出调压技术和数字同步升降压技术。公司以工业控制应用领域（包括金融电子、电力电子、医疗电子、智能电表、仪器仪表、工业控制、安防监控等领域）的广大中小电子工业企业为目标客户，如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永威电子有限公司等，针对客户在产品设计、产品定型及批量生产等各个阶段对 IC 的不同需求，向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资料、产品选型、免费样品、小量销售、参考设计等一揽子服务。

公司的收入来源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依靠现货库存进行销售，另一部分基于客户的实际情况，主动为客户提供各种参考设计方案，公司所提供的参考设计方案本身并不向客户收取费用，公司的收益来源于通过参考方案所带来的 IC 产品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公司销售毛利率	21.78%	16.66%	16.71%

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毛利率：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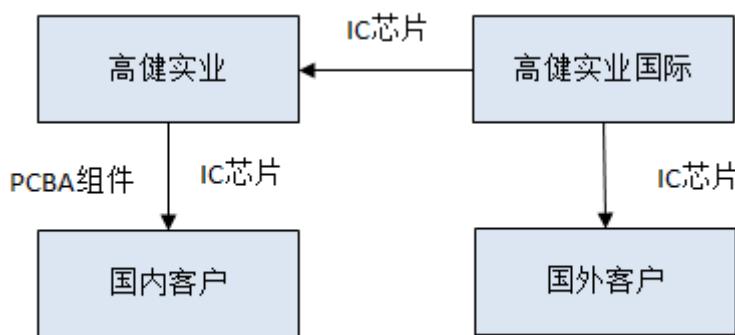
力源信息(300184)	15.21%	16.42%	17.21%
--------------	--------	--------	--------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及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随着电子烟市场的爆发，2014年1-6月，公司对毛利率较高的PCBA业务大幅增长业务扩大规模批量生产，公司总体毛利率进一步上升，所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

（二）与高健实业国际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公司与高健实业国际在销售和采购业务上均有分工与合作，具体模式如下：

1) 公司销售分为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其中IC国内外均有销售，PCBA组件在国内销售。IC国内销售及PCBA组件由高健实业进行发货，IC国外销售直接由位于香港的高健实业国际进行发货。具体销售模式图示如下所示：



2) 公司的采购分为两部分，其中向国内IC生产商或代理商采购的部分，由高健实业直接在国内采购，需要进口的部分通过高健实业国际进行采购。高健实业国际收到产品后，除留下自行在香港销售的部分外，其余产品由高健实业通过向高健实业国际采购的方式进口至国内，并按规定缴纳各种相关税费。

为实现公司对高健实业国际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2014年5月26日，公司取得高健实业国际100%股权，高健实业国际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高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可以决定高健实业国际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监事、聘任经理等。

2、公司作为高健实业国际的唯一股东，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高健实业国际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3、公司委派公司董事长华健担任高健实业国际的执行董事，可以从决策、制度、执行方面对高健实业国际进行全面控制。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3990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处于集成电路行业，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的推广、销售及参考方案设计，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

集成电路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在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以及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广泛而重要的作用，已成为当前国际竞争的焦点和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现代化程度以及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伴随着国内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国家对集成电路行业的大力支持，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技术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推动了国家信息化建设。

2、行业的监管体系及产业政策

(1) 行业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自律组织为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该行业主管部门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该部门主要职责为：拟定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相关行政

法规；拟定技术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并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组织实施与行业相关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政府有关的政策、法规，向政府业务主管部门提出本行业发展的经济、技术和装备政策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协助政府制（修）定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及推荐标准，并推动标准的贯彻执行；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在行业内开展评比、评选、表彰等活动等。

工信部和半导体协会构成了集成电路行业的管理体系，各集成电路企业在主管部门的产业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规范的约束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主承担市场风险。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集成电路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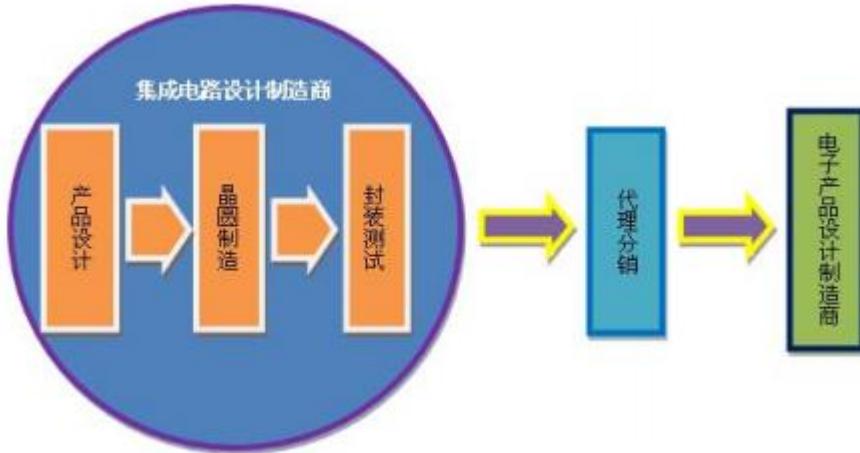
时间	文件名称	有关本行业的主要内容
2014 年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	提出加强金融支持力度、落实税收支持政策、继续扩大对外开放等保障行业发展的措施，提出着力发展集成电路设计业、加速发展集成电路制造业、提升先进封装测试业发展水平和突破集成电路关键装备和材料四大主要任务，同时提出了“到 2015 年，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明显成效，建立与产业发展规律相适应的融资平台和政策环境。集成电路产业销售收入超过 3500 亿元”、“到 2020 年，集成电路产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全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速超过 20%，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大幅增强”、“到 2030 年，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环节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一批企业进入国际第一梯队，实现跨越发展”的发展目标。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 号）	以重点整机和信息化应用为牵引，依托国家科技计划（基金、专项）和重大工程，大力提升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工艺技术水平。支持地方探索支持集成电路发展的融资改革模式，利用现有财政资金渠道，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政府设立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金投资集成电路产业，有效解决集成电路制造企业融资瓶颈。进一步落实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2012 年	《集成电路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到“十二五”末，产业规模再翻一番以上等发展目标，提出要打造一批“专、精、特、新”的中小企业。
2011 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 年）的	集成电路被作为重点领域发展，提出到“十二五”末集成电路产业规模占全球 15% 以上，突破高端通用芯片核心技术等领域，面向网络通信、数字试听、计算机、信息安全、工业应用

	通知》(国发【2011】47号)	等领域的集成电路产品等。
2011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提出新一代信息技术是战略性新型产业之一,要着力发展集成电路、高端软件等核心基础产业。
2011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从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等七个方面为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提供了更多的优惠政策。

3、行业产业链基本情况

IC是现代化国家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IC产业链通常由IC制作、IC销售及电子产品设计制造商三个环节组成。

IC制造可以进一步细分为IC产品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三个环节。IC制造企业相应的分为三类：第一类企业拥有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的技术和制造工厂，如英特尔(Intel)、德州仪器(TI)、意法(ST)、微芯(Microchip)等，业内称为IDM (Inter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第二类企业主要从事晶圆制造生产，为专业的晶圆加工生产代工厂，业内称为Foundry，如我国台湾的台积电、联电等，都是全国最大的Foundry之一；第三类企业专注于半导体产品设计，没有自己的晶圆厂，最终产品都是委托晶圆加工生产商代工生产，此类企业通称为Fabless，比如美国的Qualcomm、Broadcom。



IC作为一种商品具有四大特点：其一是原厂数量少，份额集中，目前产品的设计制造主要集中于英特尔(Intel)、德州仪器(TI)、意法(ST)、微芯(Microchip)等少数公司；二是产品型号众多，通常大型原厂的产品型号至少有1万种以上；其三是使用的行业非常广泛，客户众多，从计算机、通信、工业控制、汽车、医疗、电力、直到普通家用电器等无处不在；其四是产品技术性很强，供应商（包括IC原厂和销售商）必须具备专业的知识和技术才能为最终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

上述特点决定了IC原厂对其产品不可能全部直销，有限的销售力量只能集中服务于少数战略性大客户，其余的销售必须依靠专业IC销售商来完成。因此，IC销售商是IC产业链中重要、不可或缺的角色，是上下游产业的联系纽带。

在IC产业链中，公司所处的业务环节是：为上游IC原厂销售其IC产品，节省其市场推广成本，并利用自身贴近电子产品制造商、了解其实际需求的优势，为IC原厂提供新产品推广服务，反馈市场信息，帮助其了解市场需求、加快新产品推广速度。向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销售IC，并提供产品选型、参考设计方案等应用增值服务，降低客户产品开发成本和生产制造成本，支持其加快研发进程、优化产品，提高产品竞争力。

4、行业的主要壁垒

(1) 品牌知名度

分销商作为原厂和电子产品制造商之间的桥梁，必须具备一定的品牌知名度

才能赢得双方的信任，这一点在分销商进行跨地域经营，尤其是跨国经营商尤为重要。品牌的建立和维系需要分销商持之以恒地保持有竞争力的产品质量和价格，并对市场后来者构成一定的进入障碍。

（2）客户数量的积累

对于IC分销商，尤其是以中小客户为主的分销商而言，数量庞大的客户是其企业运营的基础。这首先是由于客户结构决定了其每一笔业务的数量和金额都较小，只有大量客户才能使其覆盖成本并获取利润；其次是由于客户数量的庞大可以帮助其有效避免由于单个客户的采购情况变动所带来的业务风险。客户数量的积累需要长时间的市场耕耘，这也同时决定了一旦其在客户数量上获得优势就很难被追赶和超越。

（3）发达完善的服务网络

在地域上，中国是一个面积广阔的市场，在市场层次上，表现为典型的多元化结构，各地发展水平和客户心态差异较大，而IC产品的复杂性决定了分销商与制造商之间不是简单的买卖关系，必须与客户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因此，分销商必须建立与中国市场特征相适应的营销体系，方可将IC产品成功地销售给目标客户。

（4）技术和人才力量

随着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不断成熟，其对IC分销商的要求不仅仅是提供产品，技术支持的重要性日益显现，制造商对参考设计方案的要求更加强了这一趋势。从IC原厂的角度而言，其对分销商的要求也不再仅仅是简单的销售渠道，而是希望分销商能够同自身一道进行新市场的开拓、新产品的推广，这一切都需要以分销商的技术实力和人才队伍为基础，技术和人才力量也成为决定分销商实力的决定性因素之一。

5、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就周期性而言，IC生产制造在很大程度上基于预测，各大原厂基本上依据全球汇总的预测需求量来安排生产，从下单到生产交付，行业通常的时间是8~12周。从最近十余年来看，IC制造行业基本上呈现出“市场过热 → 产能不足 → 扩

大生产 → 市场变化 → 产能过剩 → 减少生产 → 新的需求或经济转好 → 市场过热”的周期循环。这种周期性也无可避免的会影响到IC分销行业。

（2）区域性

在区域性方面，目前我国的电子产品制造业和分销商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总体而言，这三块区域工业化进程开始的时间较早，在物流运输、上下游产业配套、政策支持、人力资源方面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珠三角地区积聚了国内最多的电子产品厂商，是我国集成电路的主要消费地；长三角地区地理位置优越，具有良好的制造业基础，因而在集成电路制造上具备优势；环渤海地区则聚集了国内顶级高校及科研院所，科技力量强大，在高端集成电路研发上具有显著优势。

（3）季节性

虽然部分消费类电子产品受节假日影响较大，但从整体上来看，集成电路行业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6、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集成电路行业作为关系经济发展和国防安全的支柱产业，对于国民经济和国家安全具有重要影响。我国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集成电路行业发展的政策，鼓励集成电路设计业与整机之间的合作，鼓励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企业的设立、鼓励企业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集成电路产品，为我国集成电路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现阶段，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已经拥有较为完善的产业链支持，面临着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2）下游产业稳步发展，为集成电路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随着国民经济结构转型与消费升级，社会信息化程度日益加深，对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也与日俱增。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消费电子品生产国和消费国，下游终端产品消费量极大。受下游产品更新换代快、出货量大的影响，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得以迅速发展。未来，以移动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节能环保、高端装备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将为集成电路提供更加

广阔的发展空间。

（3）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向中国转移

从本世纪初开始，全球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将集成电路制造产业逐步向我国转移，带动了我国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近年来，我国集成电路进出口逆差逐年提高，产业转移趋势明显，并带来了较大的进口替代空间。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2年，我国集成电路产品进口金额为1,920.6亿美元，同比增长12.8%；2012年中国集成电路产品出口金额为534.3亿美元，同比增长64.1%；2013年，我国进口集成电路产品2,313.4亿美元，同比增长20.4%；2013年中国出口集成电路产品877亿美元，同比增长64.1%。进出口逆差1,436.4亿美元。

随着全球集成电路产业重心明显向中国转移，国内外知名的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代工企业陆续在我国建立生产线，为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提供了充足的产能基础。

（4）行业工艺及技术水平发展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随着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迅速。目前，我国大尺寸晶圆制造技术日益成熟、封装和测试工艺水平快速进步，这使得芯片制造、封装和测试的单位成本显著降低、芯片产品的性价比得以提升，从而增强了行业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了国内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发展。

7、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资金不足

集成电路行业周期长、投入高、工艺技术复杂，面临产品刚入市即已落后、研发失败、无法满足目标市场的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研发费用，这一是因为开展IC产品研发，需构建开发工具、IP核、服务器等开发环境，并且需要安排大量的试制经费；二是为保证产品系列化以及适应设计工艺升级，往往在产品尚未收回研发成本的同时，就需要开发同类型的升级产品。由于前期研发投入大，企业研制的集成电路产品盈亏平衡点较高，市场销售规模因而较大，需达到上百万个，才能确保盈利。而要短期内生产出上百万个产品，就要求企业具有较大规模、较大生产能力。若产品不能符合市场的需求或销量受限，巨额研发费用的投入将无法收回，企业将面临损失。

目前，我国集成电路企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与国际大厂相比差距巨大，成为制约行业发展速度的重要因素之一。

（2）高端人才不足

集成电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在设计、工艺、软件等方面对创新性人才均具有较大需求。同时，由于集成电路下游产品电子产品更新换代极快，这就对集成电路行业在技术更新方面提出了很高要求。最后，我国劳动力成本已经进入了上升通道，行业上游原材料以及能源、环境成本也在提高，对行业利润空间造成挤压。因此，能否引进高端人才，从而加强企业研发水平、开发适销对路的高质量产品成为企业竞争的关键因素。

对比发达国家和地区，国内有经验的集成电路设计人才相对稀缺，这是造成国内集成电路行业整体技术基础较弱、水平较低的主要原因，尽管近年来我国集成电路人员培训力度逐步加大，专业设计人员的供给量也在逐年上升，但人才匮乏的情况依然普遍存在且将持续一段时间，现已成为当前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瓶颈。

（3）基础薄弱，国际认可度不高

我国集成电路行业虽然实现了快速发展，技术水平和产业规模有所提升，但由于发展晚、人才短缺，在集成电路设计环境、设计工具、设计人才和设计经验等方面离世界先进水平还有较大距离，尤其在关键基础IP核研发上积累不足。由于基础技术薄弱，目前我国大部分大陆集成电路企业尚不完全具备向同行业世界知名企业挑战的能力，也不具备接受高端国际订单的能力。

此外，由于长期以来我国集成电路产品主要应用于中低端市场，高端产品市场拓展不足。这就使得我国集成电路企业并未成功树立起全球形象，国际认可度较低。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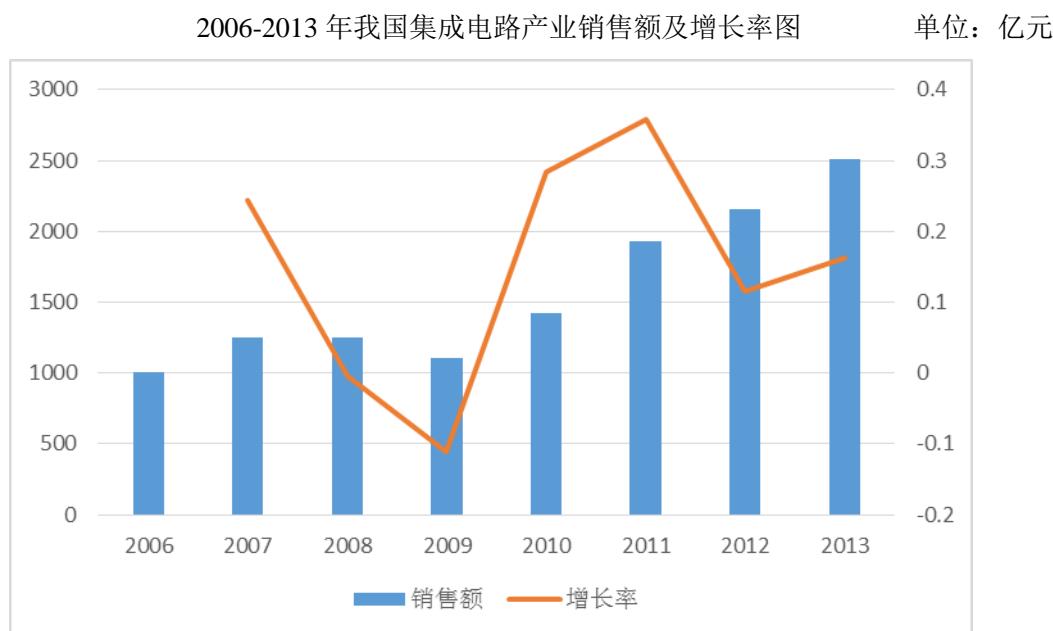
1、集成电路市场规模

（1）集成电路市场规模概述

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依赖于下游应用市场的发展。近年来，消费电子、移动互联网、3G 通信、汽车电子、信息安全、工业控制、仪器仪表、医疗电子等

市场飞速发展，带动了上游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据中国半导体协会数据统计，2013年我国集成电路销售额为2,508.51亿元。

从大环境来看，尽管国际经济局势动荡，但得益于行业技术的进步和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我国集成电路行业仍保持高速增长趋势。据中国半导体协会统计数据：2012年中国集成电路产品进口金额为1,920.6亿美元，同比增长12.8%；2012年中国集成电路产品出口金额为534.3亿美元，同比增长64.1%。2013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2,508.51亿元，同比增长16.2%。其中设计业808.8亿元，同比增长30.1%；制造业600.86亿元，同比增长19.9%；封测业1,098.85亿元，同比增长6.1%。2014年上半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1,338.6亿元，同比增长15.8%。其中，设计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销售额为428.2亿元，同比增长29.1%；制造业销售额326.2亿元，同比增长6.8%；封装测试业销售额584.2亿元，同比增长12.6%。2006-2013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及增长率见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2）MCU 市场规模

集成电路按应用领域大致分为标准通用集成电路和专用集成电路。其中，标准通用集成电路是指应用领域比较广泛、标准型的通用电路，如 DRAM、MPU 及 MCU 等；专用集成电路是指为某一领域或某一专门用途而设计的电路。公司设计和烧录的集成电路为 MC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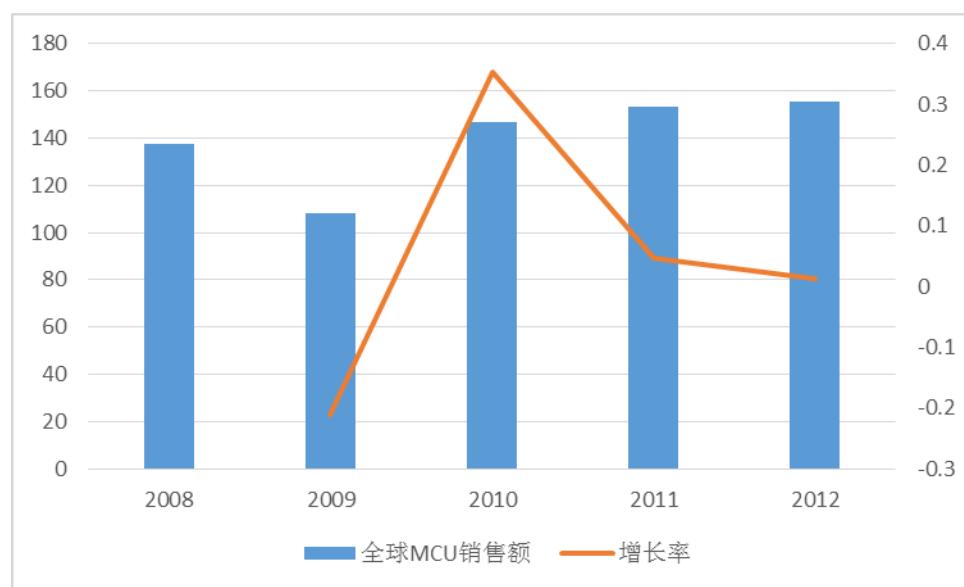
近几年，全球 MCU 市场持续稳定增长。2009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全球 MCU 市场销售额出现下滑。但 2010 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消费类产品和工业控制产品需求不断增长，全球 MCU 市场大幅反弹，发展迅速。2010 年全球 MCU 市场强劲反弹，销售额大幅增长 26.4%，市场规模达到 146.7 亿美元。近三年来，全球 MCU 市场缓慢发展。MCU 作为嵌入电子产品中的“大脑”，其市场的发展与终端应用市场的发展密不可分。未来几年，随着经济增长，家用电器及汽车的消费将进一步增长，应用于这类产品的微控制器将保持高增长态势。此外，随着低碳经济日益为全球所重视，应用于绿色能源、节能产品、能源智能管理的微控制器销量也将快速增长。

MCU 分类及终端产品应用领域为：

MCU 分类	终端产品应用领域
消费电子类	空调、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电磁炉、豆浆机、电饭煲、洗碗机、食品加工处理机 / 榨汁机、遥控器等
计算机与网络类	键盘、鼠标、智能电池 / UPS 电源、网络通信设备等
工业控制类	高端智能电表、烟雾探测器、燃气表、系统控制、电机控制等
汽车电子类	动力控制、车身电子、信息娱乐系统、地盘 / 安全系统等
IC 卡类	IC 卡
其他	其他应用领域

根据 Datadeans 统计数据，2008-2012 年全球 MCU 市场规模及增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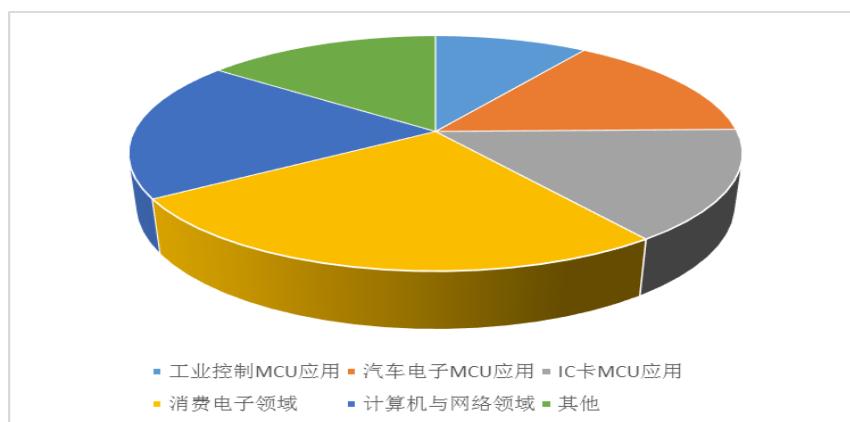
2008-2012 年全球 MCU 市场销售额及增长率 销售额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Datadeans

在 2012 年中国 MCU 市场中，汽车电子和工业控制成为相对其他应用领域增长较快的 MCU 应用市场。工业控制 MCU 应用实现销售额同比增长 6.6%，其市场份额为 9.6%。汽车电子 MCU 应用销售额同比增长为 7.2%，其市场份额为 15.1%。IC 卡 MCU 应用销售额同比增长为 6.4%，其市场份额为 15.2%。消费电子和计算机与网络领域的市场份额分别为 26.1% 和 19.2%。

2012年中国MCU应用领域饼状图



数据来源：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2、电子烟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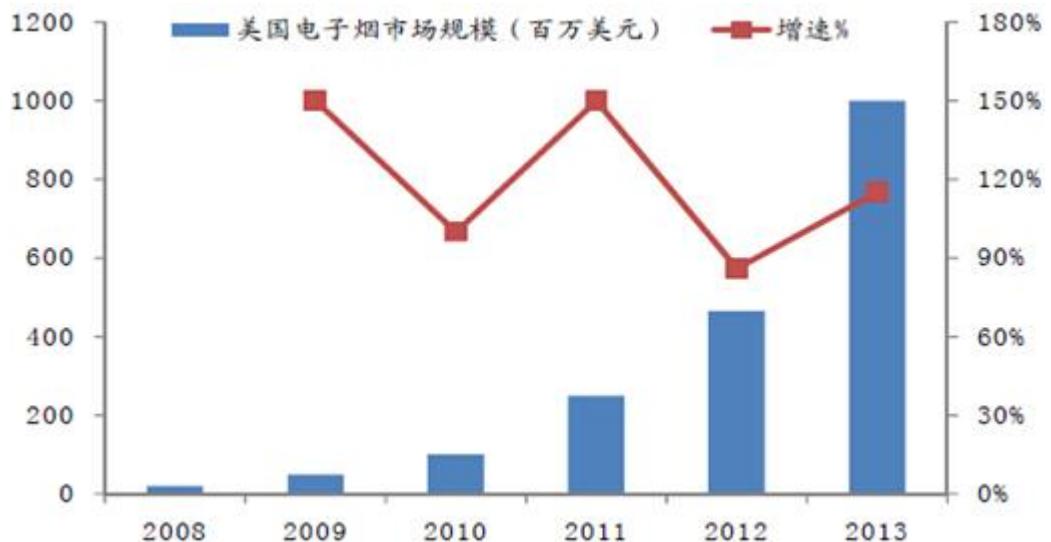
（1）全球电子烟市场规模

目前全球电子烟市场规模已进入爆发增长期。2013年，全球电子烟的市场规模为35亿美元。预计到2014年年底，全球电子烟的市场规模将会大幅度增长，达到70亿美元的规模。

以美国为例，2013年美国电子烟销售额达10亿美元，过去几年基本翻番增长。2013年，美国烟草行业总体零售规模接近900亿美元，传统卷烟市场的销售量同比下降了4%，目前电子烟占烟草总体规模约1.1%。在美国，超过20%的烟民曾经尝试消费过电子烟，这部分烟民的数量为1500万人左右。

据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发布《电子烟深度分析》研究报告预测，美国电子烟销售额未来几年将达到100亿美元，到2020年将占美国整个烟草行业销量的10%，销售额的19%以及利润的15%。2008-2013年间美国电子烟市场规模及增速见下图：

2008-2013年美国电子烟市场规模及增速图 单位：百万美元



数据来源：国金证券研究所

2014年4月，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提出对电子烟进行监管的相关议案：生产和销售企业需要提供认证；不能向消费者提供免费产品；不能向18岁以下未成年人销售；不能宣称电子烟是完全健康的产品；制造商需要提供成分分析，需要标注尼古丁会上瘾的警示标语等。然而，该议案并未对电子烟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但该议案的提出预示电子烟监管政策将进一步明朗，有利于电子烟行业更健康发展。

（2）我国电子烟市场规模

我国是电子烟制造大国，但90%电子烟销往国外，其中美国是最大的出口市场。国内电子烟市场份额很小，而且基本处于监管盲区，部分电子烟企业通过网络等渠道进行销售，但由于品牌知名度低，消费者信任度不高，规模普遍不大。

在控烟日益严峻的背景下，电子烟因具有低危害性及高性价比的特点，是传统卷烟的良好替代品。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电子烟板块有望迎来一轮新的行情》研究报告，目前，我国拥有3亿多烟民，到2020年，保守估计，如果10%的烟民愿意接受电子烟，一年等量电子烟消耗量可达70亿支以上，市场规模则达千亿以上。

2014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的报告指出：“要把握国家烟草市场发展趋势，高度重视加热不燃烧卷烟、电子烟、口含烟等新型烟草制品的研发，并将其作为关系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局性、长远性重大课题。”由于传统卷烟受烟草控制、社会舆论等影响，发展空间受到限制，因而研制新型卷烟成为行业发展的

必然选择。随着烟草工作会议的召开，行业政策逐渐明朗，有利于行业发展。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集成电路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由于下游产品具有更新快的特点，公司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我国是世界第一大电子类产品生产和消费国，这给予了我国集成电路企业一定的地缘优势。然而，消费类电子产品价格弹性大，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大。当宏观经济形势不好时，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的新购和重置可能会放缓，新产品的消费需求可能受到影响，这将可能会对集成电子行业带来消极影响。

2、研发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日新月异，技术升级和产品换代速度极快，因此，集成电路企业只有持续不断进行创新并将技术转换为生产能力，才能不断推出适销对路的产品，进而巩固其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此外，集成电路行业由于产品单价低、研发费用高的特点，企业如果未能成功开发出市场认可度高的产品，前期支付的大量投入将难以收回。而市场需求本身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对市场需求的判断又受到诸多主客观因素的影响，因此，产品开发项目面临较大不确定性。

由于国外集成电路行业具有历史悠久、人才储备丰富、资金及规模较大的特点，一旦我国集成电路行业由于技术和产品升级缓慢或对市场判断失误陷入低迷，将可能失去已取得的市场份额。

3、行业监管风险

目前从全球来看，电子烟的监管政策并不明朗。尽管美国等国家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并有适当降低监管力度的趋势，但未来监管意向仍难以准确判断。作为新型产品，电子烟在未来能否顺利被消费者认可、能否占据市场与电子烟行业的发展、宣传与政策力度等高度相关。虽然目前电子烟销售额呈现井喷趋势，但未来几年甚至几十年，电子烟行业能否顺利继续高速发展，仍然需要观望。

（四）行业的竞争状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1、行业的竞争状况

（1）集成电路竞争状况

第一，企业数量众多，行业市场化程度高。

中国目前的集成电路企业主要有三类：第一类是传统的国有半导体企业，这类企业具有大而全的特点，既有芯片生产线，又有封装线，部分企业还能制版、外延，其产品主要为封装后的电路成品。由于其国有性质和专业化程度不高，经营状况和业绩均不理想；第二类为外商投资企业，其产品主要面向国际市场，尤其是自身的外商投资方，得利于充裕资金优势，技术比较先进。然而，由于主要面向国际市场，产品销售量及利润受国际市场波动的影响很大；第三类为上市公司和民营企业，如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作为自负盈亏的民营企业，这类企业有极大的动力提升技术水平、提升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速普及和全球经济的复苏，国内外集成电路行业取得了较大发展。仅以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为例，截至2013年12月，通过工信部2013年度年审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已达395家。

第二、行业细分为多个子行业

目前，国内外集成电路企业众多，行业已经高度市场化。由于集成电路的技术研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且有研发失败、产品不为市场所接受等特点，目前，行业已经逐渐呈现“专而精”的特点，细分为多个子行业。

集成电路产业结构进行进一步专业化细分已成为一种趋势，逐渐形成了集成电路设计业、晶圆代工业、封装测试业独立成行的局面。其中，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由于更接近和了解市场、更具创新性，是集成电路行业高增值环节，在整个集成电路行业中的比重逐步加大。近年来，全球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越来越显示出产业链细分和模式多元化的活力。

第三，技术发展日新月异，竞争激烈

欧、美、日等发达国家都将集成电路核心技术的拥有和产业化水平作为提高国家综合竞争力的目标之一；许多发展中国家也已经加入到了该竞争行列中，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由于竞争的加剧，集成电路技术发展的步伐呈现加速的趋势，集成电路的核

心技术日新月异。一般来说，当新产品面市初期，集成电路产品单价较高，毛利润与净利润较高；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生产成本的降低、同类技术的不断涌现，集成电路产品单价逐渐下降，毛利润与净利润也逐渐下降。因此，集成电路企业有极大的动力不断推出新产品，以提高利润率。

目前，集成电路行业之间的竞争主要体现在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的竞争、高附加值产品的竞争、同质技术价格的竞争上，企业着力于争抢新技术领域的制高点，如计算机、通讯、小家电、网络等应用场合的系统集成芯片。

（2）电子烟产业竞争状况

电子烟制造中心在中国。深圳目前是我国电子烟生产的中心，全国总计有超过150家制造厂家，大多数从事OEM、ODM，也有厂家拥有自有品牌，产品在国内低价出售。据不完全统计，规模较大的电子烟生产厂家包括深圳合元集团、深圳麦克韦尔科技有限公司等。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成立于2003年11月17日，是一家致力为电子生产企业提供IC销售、IC方案设计等服务的高科技服务公司。公司自成立至今，专业致力于MICROCHIP系列IC的推广及方案设计，能够根据不同行业客户的需求，在MICROCHIP芯片的基础上，快速定制设计方案，是业内交货期较短的企业。随着电子烟市场的兴起与发展，公司从2012年开始涉及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并逐渐成长为国内电子烟生产商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公司具有强大的技术实力、生产实力、营销服务实力和管理团队，主要致力于汽车产品、电动车、家电产品、智能安防产品、蓝牙系列产品、便携式数码产品、工控仪表产品、医疗保健产品、电子烟等科技产品的IC方案设计以及相关领域的产品技术服务。公司拥有IC软件、硬件、电源控制管理等较强的研发技术和服务队伍，在宝安、广州、上海设有分公司，为中国不同行业的用户提供众多的电子产品设计方案。通过多年不懈的努力，公司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和大力支持。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为两大领域：一为电子烟控制板，属行业排名较靠前的设计公司，占有一定高端客户领域份额；二为做为全球领先的IC供应商MICROCHIP

的代理商进行IC销售，并为客户提供参考设计方案。因此，公司已成长为工业控制应用领域专业设计方案及IC提供商。

3、公司竞争优势

（1）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是MICROCHIP的第三方合作分销商。MICROCHIP作为全球领先的IC供应商，具有先进的技术、一流的开发团队和广大的客户群。在多年运营中，MICROCHIP长时间领跑市场，是行业标杆。

自2003年成立至今，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具有先进的技术理念、完善的管理机制、系统的组织架构及优秀而稳定的研究团队。在电子烟领域，公司在方案的稳定性、响应的及时性、服务的高效性方面，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2）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辛勤耕耘与积累，公司目前已拥有众多客户，广泛分布于金融电子、电力电子、医疗电子、智能电表、仪器仪表、工业控制、安防监控等工业控制领域，行业跨度较广。健康完善的客户结构有助于公司有效降低行业周期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众多的客户数量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产品销售推广能力及把握市场的能力，也是令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壁垒。

（3）研发与制造能力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技术研发为第一要素。目前，公司在国内已取得15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在残酷的市场竞争中，紧抓市场脉搏，尊重客户体验，有条不紊地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2014年，公司计划投入一百多万资金用于建设一次性烟嘴头的生产线，这其中包含两项正在研发的技术，分别为ESK3的芯片设计及流片和自动化焊线设备的研发。随着这两项技术的成功应用，公司将成为全国少数完成嘴头自动化生产的厂家和少数拥有自动化焊线设备专利的厂家。

（4）团队优势

首先，集成电路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企业发展的最关键因素是人才。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一支专业的研发人才队伍，广泛分布于产品的系统规划、模拟和数字电路设计、测试技术等各个专业，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其次，公司长期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进行人才梯队建设，形成了适应自身

发展需要的人才开发管理机制，培养出一批理念一致、稳定诚信、爱岗敬业、专业精湛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

（5）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与香港、广州、东莞、佛山和中山市等电子信息产业发达城市的半径距离均不超过200公里，交通便利、物流快捷。目前，珠三角地区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挂牌的国家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而且是中国乃至世界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之一，具有完善的上下游产业链，能够满足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其次，珠三角地区配套设施完备，在原材料采购价格、到货速度以及供应商服务等方面都具备一定优势。再者，公司优质客户主要集中在珠三角地区，使得公司发挥较强的客户响应能力；并且此地区存在着大量潜在客户资源，将为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提供巨大空间。

4、公司竞争劣势

（1）与国外同类企业相比，在规模上仍存在差距

IC分销自身特点决定了其业务具有跨国性，IC分销商往往在全球范围内展开竞争。从规模上看，公司与国外IC分销商尚有较大差距，这种差距不仅体现在销售额上，也体现在产品线的丰富程度上。以国外的著名IC分销商为例，Digi-Key的仓库面积达5.57万平方米，代理超过400家原厂的产品，库存产品种类超过45万种；Farnell能够提供逾3,000家原厂的产品，拥有50万余种现货库存；Mouser拥有约4万平方米的仓库，拥有约400家原厂的产品。

（2）资本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IC分销商的销售以小批量、多品种为特征，备货是否齐全、仓储系统是否完备、订单处理系统是否准确快速等均构成其核心竞争力，而这些都需要资金支持。虽然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积累起一定的实力，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还需大量的资金支持。由于公司属于典型的“轻资产”企业，在目前国内的信贷环境下，取得银行贷款存在一定难度，融资渠道较为有限。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对股东会负责，行使董事会权利。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有限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经理 1 名，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经营管理机构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

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1、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3、公司已公开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4、公司已公开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5、企业文化，包括公司核心价值观、公司使命、经营理念； 6、公司其他依法可以披露的相关信息

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

公司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问询，并在公司网站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和咨询。

(三) 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 累积投票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 关联股东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六) 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规定：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第九条规定：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

报告、半年度报告，可以披露季度报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建立较为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生产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此外，自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以及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专职于公司。

公司人员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核准，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支行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正常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持有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深税登字440300755674628《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公司财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设置了营销中心、财务部、工程中心、研发中心、行政人力资源部等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

公司机构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华健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六家，分别为注册地在中国境内的深圳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威健锂能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蓝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注册地在中国香港的烟趣

世家国际有限公司、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如烟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09年9月25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6104292869；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田杨贝工业区一期第1、3、4、5、7栋（第1栋2楼B区、第5栋5楼B区）；法定代表人为华健；注册资本为1,919万元；经营范围为：“植物提取物、按摩油、按摩精油、天然香料、香精、香水、清涼油、香薰蜡烛、日用化妆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烟油、烟弹、电子烟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植物提取物、按摩油、按摩精油、天然香料、香精、香水、清涼油、香薰蜡烛、日用化妆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烟油、烟弹、电子烟的生产”。

惠州威健锂能电子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4年3月12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300000255395；住所为惠州市仲恺大道仲恺二路51号航天科技工业园内三号厂房；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经营范围为：“碱性电池、锂电池、锂锰锌性电池及电子产品、锂离子电芯、五金塑胶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实业投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深圳市蓝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3年7月24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6107665767；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黄田杨贝工业区一期第1栋1楼；注册资本为10万元；经营范围为：“包装材料、五金制品、模具、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精密设备、检测仪器、雾化器、五金结构件、五金材料、建材、工业材料、铝制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包装材料、五金制品、模具、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精密设备、检测仪器、雾化器、五金结构件的生产”。

烟趣世家国际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2年8月15日；登记证号码为60231073-000-08-14-6；地址为FLAT/RM 909B, 9/F, TWO GRAND TOWER, 625 NATHAN ROAD, KL；业务性质为：CORP。

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09年8月31日；登记证号码为51091135-000-08-13-2；地址为FLAT/RM 909B, 9/F, TWO GRAND TOWER, 625 NATHAN ROAD, KL；业务性质为：CORP。

如烟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0年1月22日；登记证号码为51720603-000-01-14-1；地址为FLAT/RM 905, WORKINGBERG COMMERCIAL BLDG, 41-47 MARBLE ROAD, HK；业务性质为：CORP。

截止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没有重叠，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华健配偶涂杨凌浪控股控制的企业有两家，分别为深圳市烟趣世家科技有限公司和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烟趣世家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1年7月11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6105550583；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芙蓉路9号A栋1902；法定代表人为涂杨凌浪；注册资本为199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子香烟、充电器、无叶风扇、香薰器、雾化器、口腔雾化器、车内装饰产品、车用香薰座、车内挂饰香薰器的销售；烟油、天然香精、香料、电子礼品的研发和销售；烟嘴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烟草制品、食品及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登记证号码为58695756-000-07-14-0；地址为FLAT/RM 909B, 9/F, TWO GRAND TOWER, 625 NATHAN ROAD, KL；业务性质为：CORP。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没有重叠，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其中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未实际生产运营，为彻底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其控股股东涂杨凌浪承诺，将在2014年12月31日前将其注销。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或承诺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作出了相关规定。《公

司章程》第九十八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2014年9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高健实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高健实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二、本人在持有高健实业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高健实业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存在被股东占用的情况，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已全部归还了所占用公司的资金，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1、公司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股东不得滥用公司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违反相关法律、法

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2、公司董事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等。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1、以下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相关协议经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万元的关联交易；（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100万元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的关联交易。2、以下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应当及时披露：（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公司下列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七）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华健	董事长	8,253,118.00	76.0656%
刘震	董事、总经理	1,589,134.00	14.6464%
田琳	董事	868,000.00	8.0000%
李远心	董事	139,748.00	1.2880%

2、间接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间接持股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了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外，不存在其他同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其他对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两年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为刘震。

2014年9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华健、刘震、李远心、田琳、李婷燕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其中华健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初，公司监事为杨健。

2014年9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达三、杨建、廉浩为公司监事，其中刘达三为监事会主席、杨建为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初，公司总经理为华健。

2014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震为总经理、李婷燕为董事会秘书、刘丹凤为财务负责人。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引进新人才所发生的正常人事调动或变动，公司及时进行了换届选举，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核心管理层稳定，上述人员变动未导致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且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产生

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资产	2014年0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2,701.26	2,614,139.99	1,995,599.32	964,523.49	2,059,242.83	1,420,916.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10,255,255.78	6,483,387.43	7,479,657.54	3,763,358.78	5,516,777.44	2,377,781.63
预付款项	250,658.00	250,658.00	747,803.01	747,803.00	258,296.84	258,296.84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303,832.76	4,202,327.28	5,936,059.54	5,100,754.80	8,370,928.16	5,555,992.66
存货	13,251,689.20	6,268,968.63	14,654,856.26	6,535,609.38	9,972,493.18	4,258,161.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资产	2014年0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合计	26,834,137.00	19,819,481.33	30,813,975.67	17,112,049.45	26,177,738.45	13,871,149.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498,612.91	4,202,346.97	498,854.94	498,854.94	499,555.13	499,555.1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固定资产	3,997,627.18	3,997,627.18	1,665,491.44	1,665,491.44	1,120,344.10	1,120,344.10
在建工程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365.50	106,191.56	94,466.14	60,704.41	63,847.16	34,009.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6,605.59	8,306,165.71	2,258,812.52	2,225,050.79	1,683,746.39	1,653,909.15
资产总计	31,470,742.59	28,125,647.04	33,072,788.19	19,337,100.24	27,861,484.84	15,525,058.6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0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20,000.00	4,920,000.00	5,640,000.00	5,64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应付账款	8,501,634.88	5,741,718.11	10,790,060.75	3,489,588.66	5,268,486.46	5,472,034.01
预收款项	1,164,897.56	535,525.56	1,359,144.56	826,646.29	856,203.59	485,947.71
应付职工薪酬	394,225.64	394,225.64	330,866.51	330,866.51	333,613.97	333,613.97
应交税费	1,538,917.34	1,502,294.39	58,936.02	29,863.27	29,530.57	27,410.18
应付利息	10,282.19	10,282.19	12,821.92	12,821.92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3,661,352.43	3,661,352.43	2,600,633.79	131,924.00	8,908,775.94	126,92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0,191,310.04	16,765,398.32	20,792,463.55	10,461,710.65	15,396,610.53	6,445,929.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0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20,191,310.04	16,765,398.32	20,792,463.55	10,461,710.65	15,396,610.53	6,445,929.87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资本公积	-	302,509.86	4,117,880.01	-	4,117,880.01	-
专项储备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未分配利润	441,394.01	207,738.86	-1,924,205.04	-1,974,610.41	-1,849,319.46	-1,770,871.2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61.46	-	-763,350.33	-	-653,686.24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279,432.55	-	12,280,324.64	-	12,464,874.31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79,432.55	11,360,248.72	12,280,324.64	8,875,389.59	12,464,874.31	9,079,12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70,742.59	28,125,647.04	33,072,788.19	19,337,100.24	27,861,484.84	15,525,058.62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39,643,795.71	20,930,751.45	58,219,280.16	18,322,147.89	47,278,065.69	14,673,675.02
减: 营业成本	31,007,778.21	13,908,467.50	48,522,101.34	12,115,910.97	39,378,382.43	9,666,926.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924.99	13,924.99	23,103.20	23,103.20	19,354.41	19,354.41
销售费用	2,106,134.97	729,673.34	4,127,696.65	801,781.38	3,490,513.66	631,614.44
管理费用	2,994,486.17	2,982,613.66	5,137,031.87	5,160,295.55	5,423,525.50	5,410,667.87
财务费用	206,761.03	203,309.30	346,485.61	336,431.96	8,330.07	49.31
资产减值损失	184,446.86	181,855.89	130,562.79	106,777.98	27,069.54	-8,244.7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03	-242.03	-700.19	-700.19	-444.87	-444.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03	-242.03	-700.19	-700.19	-444.87	-444.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二、营业利润	3,130,021.45	2,910,664.74	-68,401.49	-222,853.34	-1,069,554.79	-1,047,137.70
加: 营业外收入	-	-	728.00	728.00	-	-
减: 营业外支出	-	-	400.00	400.00	2,161.45	2,161.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三、利润总额	3,130,021.45	2,910,664.74	-68,073.49	-222,525.34	-1,071,716.24	-1,049,299.15
减：所得税费用	764,422.40	728,315.47	6,812.09	-18,786.18	11,271.53	14,970.35
四、净利润	2,365,599.05	2,182,349.27	-74,885.58	-203,739.16	-1,082,987.77	-1,064,26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5,599.05	-	-74,885.58	-	-1,082,987.77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5,599.05	2,182,349.27	-74,885.58	-203,739.16	-1,082,987.77	-1,064,26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5,599.05	2,182,349.27	-74,885.58	-203,739.16	-1,082,987.77	-1,064,26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59,182.60	23,620,134.82	62,706,084.79	20,308,898.60	50,513,326.33	16,613,204.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4,771.09	1,627,251.76	4,848.02	3,436,325.33	4,320,801.28	5,093,75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83,953.69	25,247,386.58	62,710,932.81	23,745,223.93	54,834,127.61	21,706,96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87,729.24	12,896,765.40	53,674,568.14	19,259,740.82	42,039,441.00	10,456,958.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1,276.04	2,307,991.84	6,625,769.23	4,551,244.99	7,295,680.35	5,316,12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942.84	145,592.02	224,916.77	222,860.76	194,034.49	191,681.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346.69	2,839,099.02	6,720,367.88	4,728,620.04	5,883,566.99	5,371,29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34,294.81	18,189,448.28	67,245,622.02	28,762,466.61	55,412,722.83	21,336,0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9,658.88	7,057,938.30	-4,534,689.21	-5,017,242.68	-578,595.22	370,91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	-	-	-	-	-

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85,271.80	4,485,271.80	757,643.63	757,643.63	60,374.30	60,374.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5,271.80	4,485,271.80	757,643.63	757,643.63	60,374.30	60,3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271.80	-4,485,271.80	-757,643.63	-757,643.63	-60,374.30	-60,37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000,000.00	12,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0.00	720,000.00	6,360,000.00	6,36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050.00	203,050.00	321,506.90	321,506.9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	-	-	-	-	-	-

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050.00	923,050.00	6,681,506.90	6,681,506.9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50.00	-923,050.00	5,318,493.10	5,318,493.1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764.86	-	-89,803.77	-	-10,183.9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101.94	1,649,616.50	-63,643.51	-456,393.21	-649,153.45	310,53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5,599.32	964,523.49	2,059,242.83	1,420,916.70	2,708,396.28	1,110,38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2,701.26	2,614,139.99	1,995,599.32	964,523.49	2,059,242.83	1,420,916.70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 算差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1,924,205.04	-763,350.33	-	12,280,324.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1,924,205.04	-763,350.33	-	12,280,324.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2,365,599.05	751,388.87	-	-1,000,892.09		
(一)净利润	-	-	-	-	2,365,599.05	-	-	2,365,599.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365,599.05	-	-	2,365,599.0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117,880.01	-	-	-	751,388.87	-	-3,366,491.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3、其他	-	-4,117,880.01	-	-	-	751,388.87	-	-3,366,491.14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	-	-	441,394.01	-11,961.46	-	11,279,432.5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外币报表折 算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1,849,319.46	-653,686.24	-	12,464,87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1,849,319.46	-653,686.24	-	12,464,874.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74,885.58	-109,664.09	-	-184,549.67		

号填列)								
(一) 净利润	-	-	-	-	-74,885.58	-	-	-74,885.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09,664.09	-	-109,664.0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74,885.58	-109,664.09	-	-184,549.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1,924,205.04	-763,350.33		12,280,324.6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	东权益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766,331.69	-653,686.24	-	13,547,862.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766,331.69	-653,686.24	-	13,547,862.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82,987.77	-	-	-1,082,987.77
(一)净利润	-	-	-	-	-1,082,987.77	-	-	-1,082,987.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82,987.77	-	-	-1,082,987.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4,117,880.01	-	-	-1,849,319.46	-653,686.24	-	12,464,874.3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	-	-	-1,974,610.41	8,875,38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	-	-	-1,974,610.41	8,875,389.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02,509.86	-	-	2,182,349.27	2,484,859.13
(一)净利润	-	-	-	-	2,182,349.27	2,484,859.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182,349.27	2,484,859.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2,509.86	-	-	-	302,509.8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302,509.86	-	-	-	302,509.86
(四)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302,509.86			207,738.86	11,360,248.7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	-	-	-1,770,871.25	9,079,12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	-	-	-1,770,871.25	9,079,128.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3,739.16	-203,739.16
（一）净利润	-	-	-	-	-203,739.16	-203,739.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03,739.16	-203,739.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1,974,610.41	8,875,389.5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50,000.00	-	-	-	-706,601.75	10,143,39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50,000.00	-	-	-	-706,601.75	10,143,398.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64,269.50	-1,064,269.50
（一）净利润	-	-	-	-	-1,064,269.50	-1,064,269.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64,269.50	-1,064,269.5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50,000.00	-	-	-	-1,770,871.25	9,079,128.75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母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港币）	持股比例（%）
高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4,274,076.00	100.00

三、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事务所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

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1-6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4年7月25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4】10933号），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能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

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

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200万以上(含)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50万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即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工程施工成本，公司对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

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周转材料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

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对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预计净残值后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00	3-10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0	3-5	19.00-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借款费用的核算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2.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

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4.企业合并和合并报表

(1)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

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是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高健实业国际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华健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华健	23,686,627.17	83,306.45

（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方案商、整机厂商和电子烟生产厂商。当销售业务发生时，由方案商、整机厂商和电子烟生产厂商向公司下达合同或订单。公司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形式，公司在客户收到货物并签收后，根据签收单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公司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的其他内容详见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发展，公司经营成果具体如下：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9,643,795.71	58,219,280.17	23.14%	47,278,065.6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9,643,795.71	54,283,921.20	14.82%	47,278,065.69
其他业务收入	-	3,935,358.97	100.00%	-
营业利润	3,130,021.45	-68,401.49	-93.60%	-1,069,554.79
利润总额	3,130,021.45	-68,073.49	-93.65%	-1,071,716.24
净利润	2,365,599.05	-74,885.58	-93.09%	-1,082,987.7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为IC销售收入。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93.24%和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2013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系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2013年向本公司采购“电子可识别保护头盔”而产生，该业务由客户指定产品的功能参数指标、

由公司采购材料、研发制造并经客户验收确认销售收入。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IC、PCBA组件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IC	29,145,700.70	73.52%	53,451,816.25	98.95%	47,012,002.66	99.44%
PCBA组件	10,498,095.01	26.48%	568,021.54	1.05%	266,063.03	0.56%
合计	39,643,795.71	100.00%	54,019,837.79	100.00%	47,278,065.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IC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一直保持在70%以上，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

公司自成立至今，专业致力于以技术支持为导向的IC分销及方案设计。IC作为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核心器件，受益于下游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的旺盛需求，全球芯片市场保持较快增长。以平板电脑、智能手机、智能电视等为代表的智能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市场为例，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0年-2013年，中国智能终端应用处理器芯片市场在国内智能终端的快速普及下，3年平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6.54%。市场需求规模的快速增长，为公司IC销售业务的扩张提供了良好的外在基础，公司IC销售收入也逐年增长。

公司的PCBA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烟的生产。高盛全球投资研究报告指出，全球电子烟市场规模在2013年达25亿美元，电子烟占全球烟草整体比例将由2011年的0.1%提升到2050年的4%，保持快速发展。一方面得益于消费者对健康、环保的需求日渐增长；另一方面在监管政策逐渐宽松后，电子烟企业大规模投放广告迅速提升了电子烟在美国民众中的认知度，2013年美国电子烟总零售规模达10亿美元，占全球市场的40%。而美国绝大多数的电子烟品牌都在中国制造，美国电子烟的快速发展也给公司带来良好机遇。公司从2014年开始电子烟PCBA的批量生产，受益于全球电子烟的爆发性增长，公司PCBA销售收入在2014年1-6月大幅上升。

(2) 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分类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金额 (元)	占比
内销合计	20,930,751.45	52.80%	18,322,147.89	31.47%	14,673,677.02	31.04%
外销合计	18,713,044.26	47.20%	39,897,132.27	68.53%	32,604,388.67	68.96%
合计	39,643,795.71	100.00%	58,219,280.16	100.00%	47,278,065.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1.04%、31.47%和**52.80%**，反映出公司营业收入以外销为主，内销收入占比逐年提升趋势。公司产品主要为消费类电子产品芯片，香港是国际消费类产品元器件的主要集散地，公司下游客户通常其在香港设立的海外采购平台，采购包括芯片在内的部分元器件后，交运中国大陆进行终端产品加工，而后内销或复出口至其他国家。因此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香港客户，外销占比较高。2014年1-6月，公司PCBA收入大幅增长，由于电子烟生产厂商主要集中在中国，所以公司PCBA收入全为内销收入，公司内销收入占比也有所上升。

(3) 收入季节性波动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受节假日影响较大，圣诞节、元旦、春节等为东西方社会的传统佳节，消费需求旺盛，下游客户通常提前备货安排生产，导致下半年市场需求较旺。

(4) 高健实业向子公司高健实业国际采购情况

根据公司目前的商业模式，公司的 IC 主要向位于海外的 Microchip 原厂及其代理商采购，其采购由位于香港的高健实业国际进行。国内 IC 销售部分由位于深圳的高健实业向高健实业国际采购并烧录后进行销售，因此报告期内存在高健实业向子公司高健实业国际采购的情况。报告期内高健实业国际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方	采购方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高健实业国际	高健实业	9,676,736.03	8,363,827.25	9,849,223.06
	非关联方	18,713,044.26	39,897,132.27	32,604,388.67
合计		28,389,780.29	48,260,959.52	42,453,611.73

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高健实业国际向高健实业采购的情况。报告期内高

健实业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方	采购方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高健实业	非关联方	20,930,751.45	18,322,147.89	14,673,675.02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按业务类别区分的公司毛利率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78%	17.87%	16.71%
其中：IC	17.36%	17.68%	16.60%
PCBA组件	34.07%	36.26%	35.1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公司毛利率变动主要呈现两个特点：其一，受公司收入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低主要受IC毛利率的影响；其二，PCBA毛利率高于IC毛利率，且PCBA收入占比逐年增加。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1) IC

公司IC销售以IC分销及方案设计为主，毛利率受上游IC成本影响较大。晶圆作为芯片的主要原材料，其采购价格一方面受集成电路行业景气度的影响；另一方面，受晶圆生产商整体技术水平和工艺成熟度提升影响。此外，晶圆生产商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良率也会对单位晶圆成本产生影响。2013年随着美国经济的复苏，全球经济增长有所提升，个人电脑、通信产品消费均有所上升，带动集成电路销售增长。同时MICROCHIP对产品进行技术参数组合优化，工艺成熟度提升，晶圆生产的良率也得到改善，单位芯片成本有所下降，公司IC销售毛利率有所上升。由于部分消费类电子产品受节假日影响较大，2014年1-6月为公司销售淡季，公司对产品价格进行了下调，毛利率略微下滑。

(2) PCBA组件

公司PCBA组件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子烟控制板，毛利率与电子烟的发展前景息息相关。2012年、2013年公司电子烟PCBA组件尚处于研发与试生产阶段，销量与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2014年公司PCBA组件开始批量生产，由于批量生产产品的售价低于试生产样品的售价，导致2014年1-6月PCBA组件毛利率有所下

滑。

(二) 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销售费用	2,106,134.97	39.68	4,127,696.65	42.95	3,490,513.66	39.12
管理费用	2,994,486.17	56.42	5,137,031.87	53.45	5,423,525.50	60.79
财务费用	206,761.03	3.90	346,485.61	3.60	8,330.07	0.09
合 计	5,307,382.17	100.00	9,611,214.13	100.00	8,922,369.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其中2013年度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有所下降，2014年1-6月管理费用占比有所上升，2013年度销售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有所上升，2014年1-6月有所下降。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87%、16.51%和13.39%，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入逐年增长，而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中的固有费用，随收入变动幅度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期间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2014 年 1-6 月	5.31%	7.55%	0.51%	13.39%
2013 年度	7.09%	8.82%	0.60%	16.51%
2012 年度	7.38%	11.47%	0.02%	18.87%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38%、7.09%和5.31%。

销售费用占比逐年下降。销售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179,020.25	2,318,152.65	1,979,560.10
运费	715,928.71	1,336,712.50	1,284,007.33
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	140,417.16	301,134.81	111,263.50
通讯费	54,364.43	98,007.81	73,590.88

其他	16,404.42	73,688.88	42,091.85
合计	2,106,134.97	4,127,696.65	3,490,513.66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亦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费用、运费、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市场销售人员相应增加，职工薪酬费用增长较大，同时为扩大品牌影响力，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力度，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等相关费用有所增长。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47%、8.82%和7.55%。公司管理费用相对比较稳定，但因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导致管理费用占比逐年下降。

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546,433.63	2,461,001.28	3,181,821.89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582,158.30	1,800,541.60	1,460,893.80
中介费用	312,543.02	-	-
研发费用	196,812.00	153,032.00	86,148.00
通讯费用	101,110.43	198,007.81	173,590.88
车辆使用费	91,000.00	284,028.43	148,368.65
折旧及摊销	127,638.63	163,993.79	60,091.79
办公费用	17,588.86	60,433.91	185,193.52
印花税及其他税金	6,504.43	8,145.20	7,228.03
其他	12,696.87	7,847.85	120,188.94
合计	2,994,486.17	5,137,031.87	5,423,525.5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费用、折旧摊销以及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等。2013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2012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供运行效率，在2013年对部门人员进行精简，采购部、行政人力资源部及财务部共7名员工离职，造成职工薪酬费用下降。2014年1-6月，随着公司PCBA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加大了PCBA的研发投入，并对人员进行了补充，因此管理费用有所上升。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8%、0.31%和1.29%，占比较小。

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200,510.27	334,328.82	-
减：利息收入	2,030.18	4,120.02	4,179.94
手续费及其他	8,456.95	15,443.69	12,180.27
汇兑损益	-176.01	833.12	329.74
合计	206,761.03	346,485.61	8,330.0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等，其变动主要受利息支出影响。2013年度、2014年1-6月，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扩大，公司资金需求量有所上升，公司向东莞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造成公司利息支出有所上升。

公司产品主要为消费类电子产品芯片，香港是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元器件的主要集散地，公司下游客户通常通过其在香港设立的海外采购平台，采购包括芯片在内的部分元器件后，交运中国大陆进行终端产品加工，而后内销或复出口至其他国家。因而公司外销产品通过高健实业国际销售给下游客户在香港设立的采购平台，同时公司主要通过高健实业国际向供应商在香港设立的销售平台进行采购，因此公司销售及采购主要结算币种为港币及少量美元。由于香港未采取强制结汇制度，公司日常经营中收取的美元足以支付需要采用美元结算的供应商，公司汇兑损益主要为期末外币报表折算产生的汇兑损益，结算币种对公司汇兑损益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汇兑损益风险。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货币资金—美元	-603.24	-689.36	-69.58
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美元	427.23	1,522.48	399.32
合计	-176.01	833.12	329.74

（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和纳税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及相关规定，公司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28.00	-2,161.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328.00	-2,161.4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	82.00	-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	246.00	-2,161.45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20%、-0.33%和0%，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纳税情况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变化情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基本税率/期间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本公司	25.00%	25.00%	25.00%
高健实业国际	16.50%	16.50%	16.50%

2.其他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增值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2,772,701.26	8.81	1,995,599.32	6.03	2,059,242.83	7.39
应收票据	-	-	-	-	-	-
应收账款	10,255,255.78	32.59	7,479,657.54	22.62	5,516,777.44	19.81
预付款项	250,658.00	0.80	747,803.01	2.26	258,296.84	0.93
其他应收款	303,832.76	0.97	5,936,059.54	17.95	8,370,928.16	30.04
存货	13,251,689.20	42.10	14,654,856.26	44.31	9,972,493.18	35.79
流动资产合计	26,834,137.00	85.27	30,813,975.67	93.17	26,177,738.45	93.96
长期应收款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498,612.91	1.58	498,854.94	1.51	499,555.13	1.79
固定资产	3,997,627.18	12.70	1,665,491.44	5.03	1,120,344.10	4.02
无形资产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365.50	0.45	94,466.14	0.29	63,847.16	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6,605.59	14.73	2,258,812.52	6.83	1,683,746.39	6.04
资产总计	31,470,742.59	100.00	33,072,788.19	100.00	27,861,484.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3.96 %、93.17%和85.27%，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存货等。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2,059,242.83元、1,995,599.32元和2,772,701.26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39%、6.03%和8.8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快速扩大，相应营运资本的增加需要较大资金支持，因此保有一定的资金储备是公司稳健经营的需要。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账龄组合	10,858,704.41	100.00	603,448.63	5.56
组合小计	10,858,704.41	100.00	603,448.63	5.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858,704.41	100.00	603,448.63	5.56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账龄组合	7,882,953.14	100.00	403,295.60	5.12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小计	7,882,953.14	100.00	403,295.60	5.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7,882,953.14	100.00	403,295.60	5.12

(续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账龄组合	5,808,764.64	100.00	291,987.20	5.03
组合小计	5,808,764.64	100.00	291,987.20	5.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808,764.64	100.00	291,987.20	5.0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5,516,777.44元、7,479,657.54元和10,255,255.78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9.81%、22.62%和32.59%，占比逐年上升。公司对主要客户采取先发货后收款的销售模式，在发出商品后才向客户收取货款，因此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逐年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1,133,377.25	10.4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上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968,746.14	8.9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派龙国际有限公司	258,647.01	2.3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东莞史特施实业有限公司	226,444.71	2.0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224,417.89	2.0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 计	2,811,633.00	25.89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1,490,252.83	18.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珠海英博尔电气有限公司	749,405.00	9.5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金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3,832.93	8.4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上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386,367.82	4.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永威电子有限公司	311,336.24	3.9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 计	3,601,194.81	45.68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启益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880,347.69	15.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东百佳百特实业有限公司	425,079.60	7.3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东莞史特施实业有限公司	411,896.90	7.0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派龙国际有限公司	382,813.68	6.5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东莞合宝电器制品有限公司	342,016.32	5.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 计	2,442,154.18	42.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055,756.49	92.60	502,787.84	9,552,968.65
1至2年	701,117.92	6.46	70,111.79	631,006.13
2至3年	101,830.00	0.94	30,549.00	71,281.00
合 计	10,858,704.41	100.00	603,448.63	10,255,255.78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699,994.45	97.68	384,999.73	7,314,994.72
1至2年	182,958.6	2.32	18,295.87	164,662.73
2至3年	-	-	-	-
合计	7,882,953.14	100.00	403,295.60	7,479,657.54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777,785.27	99.47	288,889.26	5,488,896.01
1至2年	30,979.37	0.53	3,097.94	27,881.43
2至3年	-	-	-	-
合计	5,808,764.64	100.00	291,987.20	5,516,777.44

公司2014年6月30日存在账龄为1至2年的应收账款701,117.92元，2至3年101,830.00元，系公司零星客户所欠款项，金额较为分散。公司业务人员正对以上款项进行催收，尚不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性。公司已遵照坏账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均在90%以上，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较好。

(三)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58,296.84元、747,803.01元和250,658.00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0.93%、0.87%和0.90%，占比较小，主要为预付货款及设备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分布的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0,658.00	100.00	747,803.01	100.00	257,796.84	99.81
1至2年	-	-	-	-	500.00	0.19
2至3年	-	-	-	-	-	-

合计	250,658.00	100.00	747,803.01	100.00	258,296.84	100.00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预付时间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9.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中介费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39.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中介费
深圳宝安准丰空压机械设备行	48,018.00	19.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深圳市力柏电子有限公司	2,640.00	1.0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250,658.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预付时间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东莞卡威奥商贸有限公司	377,063.20	50.4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民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	20.0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福州高奇智芯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0	15.5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雪之源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88,000.00	11.7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深圳市万泰防灾用品有限公司	16,739.80	2.2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747,803.0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预付时间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万华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29,822.04	50.2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设备款
苏州矽湖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	34.8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东莞利士包装有限公司	15,500.00	6.0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亿达思创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2.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新亚洲电子市场森天健电子商行	7,500.00	2.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250,322.04	96.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账龄组合	332,265.20	100.00	28,432.44	8.56
组合小计	332,265.20	100.00	28,432.44	8.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32,265.20	100.00	28,432.44	8.56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账龄组合	774,772.30	12.96	44,138.61	5.70
组合小计	774,772.30	12.96	44,138.61	5.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5,425.85	87.04	-	-
合计	5,980,198.15	100.00	44,138.61	0.74

(续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账龄组合	497,684.49	5.93	24,884.22	5.00
组合小计	497,684.49	5.93	24,884.22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98,127.89	94.07	-	-
合计	8,395,812.38	100.00	24,884.22	0.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8,370,928.16元、5,936,059.54元和303,832.76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30.04%、17.95%和0.97%。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及个人借款。2014年6月末，相关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及个人借款已归还，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方大大厦办公室租赁押金、软件开发押金及供货押金。由于部分海外供应商及第一次合作的供应商通常要求公司每次采购均支付一定金额的押金，所以公司每年其他应收款余额均存在一定金额供货押金。由于资金紧张，公司控股股东华健朋友李东文于2011年向公司借款5,380,000.00元。由于李东文因资金问题未能及时归还借款，为保障公司资金不被长期占用，2013年公司控股股东华健全资控股的梵活生物科技与李东文达成《债务豁免协议》，同意以其对公司的债权抵消李东文对公司的债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市烟趣世家香料科技有限公司	4,541,537.09	87.25%	1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华健	663,888.76	12.75%	1年以内	关联方	备用金
合计	5,205,425.85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系	
李东文	5,380,000.00	68.12%	1至2年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1,698,892.92	21.51%	1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华健	819,234.97	10.37%	1年以内	关联方	备用金
合计	7,898,127.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文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23,852.05	37.2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23,316.88	7.02%	1至2年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255.43	28.97%	1至2年	非关联方	房屋押金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375.14	18.7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软件开发押金
贝能国际有限公司	15,398.75	4.6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6,383.83	1.9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合计	327,582.08	98.59%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市烟趣世家香料科技有限公司	4,541,537.09	75.94%	1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华健	663,888.76	11.10%	1年以内	关联方	备用金
深圳市易联通汇科技有限公司	390,079.00	6.5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文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45,774.65	2.4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108,000.00	1.81%	1至2年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255.43	1.6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房屋押金
合计	5,837,534.93	97.61%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李东文	5,380,000.00	64.08%	1至2年	非关联方	个人借款
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1,698,892.92	20.24%	1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华健	819,234.97	9.76%	1年以内	关联方	备用金
文晔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1,665.39	1.9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供货押金
深圳市中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80,000.00	0.9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软件开发押金
合计	8,139,793.28	96.95%			

截至2014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2、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2014年6月30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08,009.77	62.60	10,406.90	197,602.87
1至2年	96,255.43	28.97	9,625.54	86,629.89
2至3年	28,000.00	8.43	8,400.00	19,600.00
合计	332,265.20	100.00	28,432.44	303,832.76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66,772.30	86.06	33,338.61	633,433.69
1至2年	108,000.00	13.94	10,800.00	97,200.00
2至3年	-	-	-	-
合计	774,772.30	100.00	44,138.61	730,633.69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97,684.49	100.00 %	24,884.22	472,800.27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合计	497,684.49	100.00	24,884.22	472,800.2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存货

1、存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9,972,493.18元、14,654,856.26元和

13,251,689.20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35.79%、44.31%和42.1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IC分销，因此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跌价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749,991.22	-	749,991.22	5.66%
在产品	153,797.38	-	153,797.38	1.16%
库存商品	12,347,900.6	-	12,347,900.6	93.18%
合计	13,251,689.20	-	13,251,689.2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08,499.87	-	108,499.87	0.74%
在产品	212,172.00	-	212,172.00	1.45%
库存商品	14,334,184.39	-	14,334,184.39	97.81%
合计	14,654,856.26	-	14,654,856.26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89,449.18	-	89,449.18	0.90%
在产品	94,529.00	-	94,529.00	0.95%
库存商品	9,788,515.00	-	9,788,515.00	98.16%
合计	9,972,493.18	-	9,972,493.18	100.00%

2、存货波动分析

①原材料、在产品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PCBA生产领用的IC、印刷电路板等，在产品为正在组装的印刷电路板。2012年、2013年由于公司PCBA处于研发和试生产阶段，原材料、在产品余额均较小。2014年公司PCBA开始批量生产，但是由于PCBA组装周期较短，通常3-4天即可以完成组装，因此领用的原材料在较短周期内即完成

组装形成库存商品，所以原材料、在产品余额没有明显增长。

②库存商品

公司的库存商品主要为PCBA及分销的IC。2013年，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为及时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增加了IC的采购，库存商品金额有增长。2014年1-6月，受销售淡季影响，下游需求有所减弱，公司减少了IC的库存，所以库存商品略有下降。

（六）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李远心出资25万元，占比25%，韩治玉出资25万元，占比25%，高健实业出资50万元，占比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七条，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应当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未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凯利马电机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不应当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八条，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应当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一）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二）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三）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四）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公司不存在通过与凯利马电机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情况；根据凯利马电机《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应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公司无法单独决定凯利马电机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根据凯利马电机《公司章程》，执行董事的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会行使，公司无法单独任免凯利马电机的执行董事；凯利马电机不设董事会，公司未在凯利马电机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因此不应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对凯利马电机具有重大影响，但未实施控制，不应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应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凯利马电机成立后未实际生产经营，仅每年发生少量管理费用，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凯利马电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逐年小幅下降。

(七)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2014年，随着公司PCBA的销售大幅增长，公司增加了机器设备的采购以备生产，公司固定资产也有所增长。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况良好，运行正常，其原值、累计折旧、折旧年限、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折旧年限
机器设备	3,694,186.32	274,674.50	3,419,511.82	10 年
办公设备及其他	931,128.97	353,013.61	578,115.36	5 年
合计	4,625,315.29	627,688.11	3,997,627.1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或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各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账面净值明细与账面价值相同，未单独列示)：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6.30
一、账面原值小计	2,140,043.49	2,485,271.80	-	4,625,315.29
其中：机器设备	1,288,786.32	2,405,400.00	-	3,694,186.32
办公设备及其他	851,257.17	79,871.80	-	931,128.9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小计	474,552.05	-	153,136.06	627,688.11
其中：机器设备	203,955.08	-	70,719.42	274,674.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70,596.97	-	82,416.64	353,013.61
三、账面净值合计	1,665,491.44			3,997,627.18
其中：机器设备	1,092,184.32			3,419,511.8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3,307.12			578,115.3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机器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665,491.44			3,997,627.18
其中：机器设备	1,084,831.24			3,419,511.8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0,660.20			578,115.36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82,399.86	757,643.63	-	2,140,043.49
其中：机器设备	1,141,210.25	147,576.07	-	1,288,786.3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1,189.61	610,067.56	-	851,257.1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055.76	-	212,496.29	474,552.05
其中：机器设备	108,461.36	-	95,493.72	203,955.08
办公设备及其他	153,594.40	-	117,002.57	270,596.97
三、账面净值合计	1,120,344.10			1,665,491.44
其中：机器设备	1,032,748.89			1,084,831.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595.21			580,660.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机器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120,344.10			1,665,491.44
其中：机器设备	1,032,748.89			1,084,831.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595.21			580,660.2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2,025.56	60,374.30	-	1,382,399.86
其中：机器设备	1,140,000.00	1,210.25	-	1,141,210.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82,025.56	59,164.05	-	241,189.6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 累计折旧合计	93,663.97	-	168,391.79	-	262,055.76
其中： 机器设备	-	-	108,461.36	-	108,461.36
办公设备及其他	93,663.97	-	59,930.43	-	153,594.40
三、 账面净值合计	1,228,361.59				1,120,344.10
其中： 机器设备	1,140,000.00				1,032,748.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88,361.59				87,595.21
四、 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 机器设备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五、 账面价值合计	1,228,361.59				1,120,344.10
其中： 机器设备	1,140,000.00				1,032,748.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88,361.59				87,595.21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63,847.16元、63,847.16元和140,365.50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0.23%、0.29%和0.45%，占比较小，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而形成。

报告期各期末已确认的递延所得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坏账准备	140,365.50	94,466.14	63,847.16
合计	140,365.50	94,466.14	63,847.16

报告期各期末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坏账准备	631,881.07	447,434.21	316,871.42
合计	631,881.07	447,434.21	316,871.42

（九）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详见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4.06.30
坏账准备	447,434.21	184,446.86	-	-	631,881.07
合计	447,434.21	184,446.86	-	-	631,881.07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3.12.31
坏账准备	316,871.42	130,562.79	-	-	447,434.21
合计	316,871.42	130,562.79	-	-	447,434.21

(续上表)

项目	2012.1.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2.12.31
坏账准备	124,167.78	192,703.64	-	-	316,871.42
合计	124,167.78	192,703.64	-	-	316,871.42

七、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4,920,000.00	24.37	5,640,000.00	27.13	-	-
应付账款	8,501,634.88	42.11	10,790,060.75	51.89	5,268,486.46	34.22
预收款项	1,164,897.56	5.77	1,359,144.56	6.54	856,203.59	5.56
应付职工薪酬	394,225.64	1.95	330,866.51	1.59	333,613.97	2.17
应交税费	1,538,917.34	7.62	58,936.02	0.28	29,530.57	0.19
应付利息	10,282.19	0.05	12,821.92	0.06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3,661,352.43	18.13	2,600,633.79	12.51	8,908,775.94	57.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0,191,310.04	100.00	20,792,463.55	100.00	15,396,610.53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20,191,310.04	100.00	20,792,463.55	100.00	15,396,610.53	100.00

公司债务全部为流动负债。公司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应付职工薪酬等。

（一）短期借款

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向商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截至2014年6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24.37%，具体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未偿还金额
东莞银行	东银(96)2013对公 流贷字第00010号	6,000,000.00	2013.9.14-2014.9.13	7.50%	4,920,000.00

公司根据流动资金状况、融资成本高低和业务发展计划，对银行借款规模进行调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逐步增加，因此公司从2013年开始向东莞银行申请了一年期短期借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0元、5,640,000.00元和4,920,000.00元。截止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已归还上述借款。

（二）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向供应商支付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268,486.46元、10,790,060.75元和8,501,634.88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34.22%、51.89%和42.11%，主要为IC采购款。公司的主要IC供应商为MICROCHIP的子公司及MICROCHIP芯片的代理商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视不同芯片型号的需求及价格向不同供应商采购。

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增加5,521,574.29元，主要是公司IC销售大幅增长，向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及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的采购均有所增加；同时，由于采购规模的增加，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给予公司更优惠的信用条件，付款结算时间延长至60天，因此应付账款余额增长较大。

2014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了2,288,425.87元。2014年1-6月公司IC中MCP类微控制器销量有所上升，而公司该类芯片主要向MICROCHIP子公司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采购，由于MICROCHIP子公司的信用期为30天，付款结算时间较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有所缩短，因此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8,501,634.88	100.00	10,790,060.75	100.00	5,268,486.46	100.00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合 计	8,501,634.88	100.00	10,790,060.75	100.00	5,268,486.4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3,718,744.11	43.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2,021,079.77	23.7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11,870.84	11.9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鑫荣汇电子有限公司	358,444.33	4.2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位元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79,593.00	3.2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7,389,732.05	86.9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7,521,547.32	69.7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1,374,506.60	12.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东莞市鼎派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462,243.60	4.2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319,704.81	2.9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310,976.14	2.8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9,988,978.47	92.58%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3,336,827.61	63.3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禾伸堂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0,812.84	19.7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Microchip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498,534.78	9.4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254,281.23	4.8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京拓品微电子有限公司	95,600.00	1.8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5,226,056.46	99.19%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未有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

东单位或关联方。

(三) 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款项分别为856,203.59元、1,359,144.56元和1,164,897.56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5.56%、6.54%和5.77%。对于部分海外客户及首次合作的客户，公司通常会预收部分货款，因此预收款项余额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而增长。2013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2013年公司外销有所增加，向海外客户预收的款项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164,897.56	100.00	1,359,144.56	100.00	856,203.59	100.00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合 计	1,164,897.56	100.00	1,359,144.56	100.00	856,203.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GLOBAL CHAIN NINE SDN.BHD	135,197.00	11.6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STIVEN GROUP	119,782.20	10.2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KCE SINGAPORE PTE LTD	111,356.37	9.5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东营俊通汽车有限公司	104,800.00	9.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北斗星车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597.00	4.6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525,732.57	45.1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深圳市兴龙辉科技有限公司	154,557.40	11.3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英联捷电子有限公司	143,998.00	10.5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GLOBAL CHAIN NINE SDN.BHD	141,445.40	10.4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MOBILE INDUSTRIAL CO.,LIMITED	112,966.05	8.3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4,346.92	6.2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637,313.77	46.89%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深圳英联捷电子有限公司	143,998.00	16.8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高奇晶	80,000.00	9.3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028.92	9.1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天达星科技有限公司	52,740.00	6.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平易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5,599.99	5.3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 计	400,366.91	46.76%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四)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333,613.97元、330,866.51元及394,225.64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2.17%、1.59%和1.95%，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0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0,866.51	3,040,125.46	2,976,766.33	394,225.64
二、职工福利费	-	61,402.00	61,402.00	-
三、社会保险费	-	271,542.35	271,542.35	-
四、住房公积金	-	91,565.36	91,565.3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 计	330,866.51	3,464,635.17	3,401,276.04	394,225.64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613.97	6,075,761.66	6,078,509.12	330,866.51
二、职工福利费	-	4,564.90	4,564.90	-
三、社会保险费	-	395,420.49	395,420.49	-
四、住房公积金	-	147,274.72	147,274.7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 计	333,613.97	6,623,021.77	6,625,769.23	330,866.51

201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2.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683.76	6,861,388.63	6,865,458.42	333,613.97
二、职工福利费	-	148.00	148.00	-
三、社会保险费	-	308,893.07	308,893.07	-
四、住房公积金	-	121,180.86	121,180.8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 计	337,683.76	7,291,610.56	7,295,680.35	333,613.9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9,530.57 元、58,936.02 元和 1,538,917.34 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0.19%、0.28% 和 7.62%。公司 2014 年 6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1-6 月 PCBA 收入大幅增长，公司应交所得税增长较大，且 PCBA 销售均为国内收入，相应应交增值税也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726,747.77	19,965.43	12,843.70
企业所得税	809,456.48	35,055.47	13,87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1.08	1,423.48	899.06
教育费附加	929.34	929.34	642.19
个人所得税	-	1,424.76	1,257.33
堤围费	482.67	50.11	12.04
其他	-	-	-

合 计	1,538,917.34	58,936.02	29,530.57
-----	--------------	-----------	-----------

(六)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8,908,775.94 元、2,600,633.79 元和 3,661,352.43 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57.86%、12.51% 和 18.13%。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应付关联方梵活生物科技的代垫流动资金，该代垫费用已归还。2014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应付关联方华健收购高健香港的股权转让款，该款项已于 2014 年 7 月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其他应付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构成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3,661,352.43	100.00%	2,600,633.79	100.00%	8,908,775.94	100.00%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合 计	3,661,352.43	100.00%	2,600,633.79	100.00%	8,908,775.9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刘英杰	3,401,224.20	92.90%	1 年以内	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深圳市海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60,128.23	7.1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运费
合 计	3,661,352.43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梵活生物科技	2,595,633.78	99.81%	1 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深圳市海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000.01	0.1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运费
合 计	2,600,633.79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梵活生物科技	8,908,775.94	100.00%	1 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合 计	8,908,775.94	100.00%			

2014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未有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

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实收资本（股本）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资本公积	-	4,117,880.01	4,117,880.01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441,394.01	-1,924,205.04	-1,849,319.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961.46	-763,350.33	-653,686.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79,432.55	12,280,324.64	12,464,874.31

（一）股本及资本公积

公司股本、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实收资本（股本）	10,850,000.00	10,850,000.00	10,850,000.00
资本公积	-	4,117,880.01	4,117,88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50,000.00	14,967,880.01	14,967,880.01

其中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为合并高健实业国际资产、负债而增加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讲解》，公司在编制比较报表时，视同合并在以前期间即已发生。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在抵消内部交易的影响后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增加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2014年5月，公司完成对高健实业国际的收购，编制合并报表时不再增加资本公积，所以2014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为零。

（二）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三）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之“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1,394.01元。

（四）股权激励计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且尚未行权完毕的情形。

九、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及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序号	指标	2014年1-6月/2014年6月30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2012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21.78%	16.66%	16.71%
2	销售净利率	5.97%	-0.13%	-2.29%
3	净资产收益率	17.57%	-0.60%	-8.33%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7.57%	-0.60%	-8.33%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	-0.01	-0.10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01	-0.10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61%	54.10%	41.52%
2	流动比率（倍）	1.33	1.48	1.70
3	速动比率（倍）	0.67	0.78	1.05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7	8.96	9.08
2	存货周转率	2.22	3.94	4.03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7	-0.42	-0.05
---	--------------------	------	-------	-------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财务报表指标进行计算外，财务指标采用合并财务报表指标进行计算）：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7)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的毛利率分别为16.71%、16.66%和21.78%，毛利率呈一定波动性。公司主要产品包括IC与PCBA，报告期内IC收入占公司收入70%以上，公司毛利率受IC毛利率影响较大，但是随着公司PCBA的快速增长，PCBA毛利率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逐渐增大。2013年收入全球经济增长及MICROCHIP产品优化影响，公司IC毛利率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向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会销售了防灾头盔。由于该类防灾头盔公司直接向供应商采购，未从事生产组装，所以毛利率仅为3.37%，造成总体毛利率下滑。2014年1-6月，受淡季影响公司IC毛利率有所下降，但随着电子烟市场的爆发，公司毛利率较高的PCBA业务大幅增长，公司总体毛利率进一步上升。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2.29%、-0.13%和5.97%，销售净利率逐年上升。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2012年度增长23.14%，同时公司为提高运营效率对人员进行了精简，公司管理费用有所下降，因此销售净利率有所上升。2014年1-6月，随着高毛利率的PCBA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公司销售净利率进一步提升。

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公司客户及产品品种均较分散，数量较多，因此需要较高的管理和维护成本，公司的人工成本相对较高。同时，IC分销商的突出特点之一是所销售的产品数量和所面对的客户数量都较庞大，而每一笔业务的金额相对较小。这一特点决定了IC分销商的产品数量和客户数量积累需要较长时间，并非短时间内可以一蹴而就。因此，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处于亏损状态，但随着客户数量的逐步增加、业务的稳步增长，公司亏损逐年减少。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69%、-0.61%和20.97%，每股收益分别为-0.10元、-0.01元和0.22元。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逐年上升，其变动原因与变动趋势与销售净利率的变动基本一致。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8.69%、-0.61%和20.97%，对比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分析，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影响相对较小。

综合上述盈利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受益于下游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的旺盛需求，及电子烟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收入逐年增长，除2013年度与中华思源工程扶贫基金的销售会导致公司毛利率略为下降外，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逐年上升。随着电子烟市场的进一步发展，预期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会进一步加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均超过80%。公司负债总额基本上由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商业信用负债和银行信贷构成。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5.26%、62.87%和64.16%，流动比率分别为1.70、1.48和1.33，速动比率分别为1.05、0.78和0.67。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业务扩展迅速，资金需求增大，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同时随着销售增长商业信用负债也大幅增长，导致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逐年下降。总体上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适中，长期偿债风险较小。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报告期内均处在安全的水平，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政策比较稳健。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08、8.96 和 4.47，2012 年度、2013 年度相对比较稳定，2014 年 1-6 月有所下滑。公司 2014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计算时营业收入采用的是半年的数据。如采用 2014 年 1-6 月作为基准预测的全年收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 2012 年度、2013 年度基本一致。公司产品主要为消费类电子产品芯片，香港是国际消费类产品元器件的主要集散地，公司下游客户通常其在香港设立的海外采购平台进行采购。由于香港客户信用期普遍较短，通常为一个月，所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快，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03、3.94 和 2.22，2012 年度、2013 年度相对比较稳定，2014 年 1-6 月有所下降。公司 2014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计算时营业收入采用的是半年的数据。如采用 2014 年 1-6 月作为基准预测的全年收入，公司存货周转率与 2012 年度、2013 年度基本一致。公司的产品大部分销往客户在香港的采购平台，物流时间较短，交货速度较快，所以存货周转率较高。

综合上述营运能力指标分析，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状况较好。公司的产品大部分销往客户设在香港的采购平台，物流时间较短，同时香港客户信用期普遍较短，所以公司应收状况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能维持在较高水平。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8,595.22 元、-4,534,689.21 元和 6,149,658.88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5 元、-0.42 元和 0.57 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收入基本保持一致。2012 年度，由于公司收到关联方资金拆借 4,316,621.34 元，所以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2013 年度，由于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2,340,331.45 元，造成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增加。2014 年 1-6 月，一方面公司较高毛利率的 PCBA 销售大幅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幅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幅；另一方面公司

收回关联方拆借的资金2,922,740.91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大幅增长。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对照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1	华健	控股股东、董事长	76.07%
2	高健实业国际	子公司	1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2	深圳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深圳来福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	惠州威健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5	烟趣世家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	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7	如烟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8	深圳市蓝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9	深圳市烟趣世家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
10	香港威尔士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租赁为向控股股东华健租赁的香港仓库，租赁价格参考当地仓库每平米出租价格商定，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内容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华健	高健实业有限	仓库	48,000.00	96,000.00	96,000.00

（3）关联方流动资金垫付情况

2012年度、2013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流动资金垫付情况，关联方为公司垫付的资金计入其他应付款，公司为关联方垫付的资金计入其他应收款。其中部分关联方为公司垫付的资金由关联方直接向供应商支付，所以关联方为公司垫付资金与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存在一定差异。

相关垫付的资金已在2014年6月前归还或抵消，具体资金垫付情况如下：

①关联方为公司垫付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梵活生物科技	资金垫付	-	2,595,633.78	8,908,775.94

②公司为关联方垫付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烟趣世家科技	资金垫付	-	4,541,537.09	-
华健	资金垫付	-	663,888.76	819,234.97

香港威尔士	资金垫付	-	-	1,698,892.92
合 计		-	5,205,425.85	2,518,127.89

2012年11月21日、2013年12月3日，控股股东华健个人购买房产，因房屋抵押贷款未及时完成审批，公司分别为华健垫付流动资金819,234.97元、663,888.76元。在房屋抵押贷款审批完成后，华健分别与2013年1月15日、2014年2月1日归还上述垫付资金。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也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说明	担保起止日期	履行状况
1	华健	高健实业	1,000.00	2013年2月21日，针对东银(96)2013对公流贷字第000110号之短期借款，华健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上述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3.01.18 至 2016.09.13	正在履行
2	华健、深圳梵活生物科技	高健实业	1,000.00	2013年9月13日，针对东银(96)2013对公流贷字第000110号之短期借款，华健、深圳梵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华健名下房产为公司上述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3.01.18 至 2016.09.13	正在履行

(2) 业务整合收购高健实业国际

2012年1月1日，高健实业国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	------	---------	------	------

1	华健	3,303,861.00	77.30%	境内自然人股东
2	刘震	970,215.00	22.7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合 计	4,274,076.00	100.00%	

出于业务整合需要，高健实业有限拟对高健实业国际进行股权转让。根据外管局相关要求，境内公司无法收购境内自然人在境外设立的公司，因此高健实业国际需先将股权转让给境外自然人。

2014年5月7日，刘震与LAU,YING KIT（刘英杰）签署SOLD NOTE，约定刘震将其持有的高健实业国际970,215股股权以港币970,215元的价格转让给LAU,YING KIT（刘英杰）。同日华健与LAU,YING KIT（刘英杰）签署SOLD NOTE，约定华健将其持有的高健实业国际3,303,861股股权以港币3,303,861元的价格转让给LAU,YING KIT（刘英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LAU,YING KIT（刘英杰）	4,274,076.00	100.00%	境外自然人股东
	合 计	4,274,076.00	100.00%	

2014年5月26日，高健实业有限与LAU,YING KIT（刘英杰）签署SOLD NOTE，约定LAU,YING KIT（刘英杰）将其持有的香港高健4,274,076股股权以港币4,274,076元的价格转让给高健实业有限。2014年5月22日，高健实业有限就上述境外投资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4403201400490号）。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高健实业有限	4,274,076.00	100.00%	境内法人股东
	合 计	4,274,076.00	100.00%	

上述收购款于2014年6月支付人民币302,509.86元，余款已于2014年7月支付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定价以高健实业国际实收资本为基准，定价公允。本次股权转

让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增强公司销售能力。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4.06.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收款	烟趣世家科技	-	4,541,537.09	-
	华健	-	663,888.76	819,234.97
	香港威尔士	-	-	1,698,892.92
	合计	-	5,205,425.85	2,518,127.89
其他应付款	梵活生物科技	-	2,595,633.78	8,908,775.94
	合计	-	2,595,633.78	8,908,775.94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相关占用资金已在2014年6月30日前归还。其中李东文因资金问题未能及时归还借款，为保障公司资金不被长期占用，2013年公司控股股东华健全资控股的梵活生物科技与李东文达成《债务豁免协议》，同意以其对公司的债权抵消李东文对公司的债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资金管理和使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在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4、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主要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间的资金垫付，垫付资金已在2014年6月前抵消或归还。公司承诺以后从制度上进一步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上述关联交易，除高健实业国际继续向控股股东华健租赁仓库外，其余关联交易未来均不具备持续性。

5、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主要包括：

“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20%（不包括20%）的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及偶发性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议公司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总额,但不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20%(包括20%)的日常关联性交易。”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事项做出了更为详细的规定,具体如下:

“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要求关联股东回避申请;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执行披露情况。

公司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20%的(不包括20%),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公司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20%(包括20%),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6、关联交易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接受关联方担保及关联方收购。该等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原则,并依照《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约定进行。由于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对关联方资金拆借是否需要支付利息作出约定,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未约定利息不存在违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有偿的原则。

7、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有效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回避制度,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

开的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公允进行。

8、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担保等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374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2,812.56万元，总负债1,676.54万元，净资产1,136.02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2,817.90万元，总负债1,676.54万元，净资产1,141.36万元，净资产增值5.34万元，评估增长率0.47%。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推行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能力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实施过利润分配行为。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四、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一）控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1家全资控股子公司高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无其他需要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高健实业国际情况如下：

1、高健实业国际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6年8月高健实业国际成立

2006年8月21日，华健、刘震组建高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20,000港币，发行股份为2,175,600.00股，其中华健货币出资1,509,600.00港币，占注册资本69.39%，刘震货币出资666,000.00港币，占注册资本30.61%。

高健实业国际设立时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华健	1,509,600.00	69.39%	境内自然人股东
2	刘震	666,000.00	30.61%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合计	2,175,600.00	100.00%	

（2）2008年第一次增资

2008年，高健实业国际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华健以货币资金增资至3,303,861.00港币，刘震以货币资金增资至970,215.00港币。本次增资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华健	3,303,861.00	77.30%	境内自然人股东
2	刘震	970,215.00	22.70%	境内自然人股东
	合计	4,274,076.00	100.00%	

(3) 2014年5月7日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7日，刘震与 LAU, YING KIT (刘英杰) 签署 SOLD NOTE，约定刘震将其持有的高健实业国际 970,215 股股权以港币 970,215 元的价格转让给 LAU, YING KIT (刘英杰)。同日华健与 LAU, YING KIT (刘英杰) 签署 SOLD NOTE，约定华健将其持有的高健实业国际 3,303,861 股股权以港币 3,303,861 元的价格转让给 LAU, YING KIT (刘英杰)。同日，高健实业国际董事会批准此股份转让，并决议登记于股东登记册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LAU, YING KIT (刘英杰)	4,274,076.00	100.00%	境外自然人股东
	合计	4,274,076.00	100.00%	

(4) 2014年5月26日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7日，高健实业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高健实业有限收购高健实业国际100%股权，并向商务部门申请办理企业境外投资事宜。2014年5月22日，高健实业有限就收购高健实业国际投资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4403201400490号）。2014年5月26日，高健实业有限与LAU, YING KIT (刘英杰) 签署 SOLD NOTE，约定LAU, YING KIT (刘英杰) 将其持有的香港高健4,274,076股股权以港币4,274,076元的价格转让给高健实业有限。同日，高健实业国际董事会批准此股份转让，并决议登记于股东登记册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高健实业国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高健实业有限	4,274,076.00	100.00%	境内法人股东
	合计	4,274,076.00	100.00%	

2014年5月7日前，高健实业国际一直由华健及刘震共同持股。根据商务部2009年发布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09年第5号），境外投资指的是“在我国依法设立的企业通过新设、并购等方式在境外设立非金融企业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业的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等权益的行为。”，即该《境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的进行境外投资主体仅为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业，

并不包含境内自然人。截至高健实业有限收购高健实业国际完成之日，我国亦暂无明确法律、法规直接规定中国境内自然人境外投资行为。高健实业有限于2014年5月在深圳市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咨询，由于我国境内自然人境外投资行为尚无明确法律法规予以明确规范，商务部门无法办理境内企业直接并购由境内自然人直接持股的境外企业的审批程序。鉴于此，2014年5月7日，华健及刘震将其持有的高健实业国际的股份全部转让给香港籍居民刘英杰。同时，高健实业有限向商务部门申请办理企业境外投资事宜。2014年5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下发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4403201400490号），认为高健实业有限本次境外投资符合《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14年5月26日，高健实业有限从刘英杰处受让了香港高健100%的股份，并办理完毕过户手续。根据香港廖何陈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高健实业有限收购高健实业国际的过程符合香港法律、法规的规定。高健实业有限本次境外投资行为亦经境内商务部门核准，符合境内企业境外投资的相关规定，该投资行为合法合规。

2、业务情况

根据《商业登记证》相关信息，高健实业国际业务性质为 TRADING AND INVESTMENT。根据高健实业与高健实业国际的业务分工，高健实业国际主要作为高健实业海外销售及采购平台，为高健实业承接海外 IC 采购、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高健实业国际对母公司、境外第三方及境内第三方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收入			
	母公司销售额	境外第三方销售额	境内第三方销售额	合计
2012 年	9,849,223.06	32,604,390.67	—	42,453,613.73
2013 年	8,363,827.25	39,897,132.28	—	48,260,959.52
2014 年 1-6 月	9,676,736.03	18,713,044.26	—	28,389,780.29

3、公司治理

(1) 股东会

①股东会的职权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 对股东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组织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2) 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

②股东会职责履行情况

自2006年公司成立以来，股东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会，所有股东均按时参加并对会议议案进行审议和发表意见。股东均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

(2) 董事会

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壹名，执行董事形式董事会权利。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执行董事为华健。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对公司股东负责，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执行董事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股东会，向股东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7) 拟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根据经理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其他部门负责人等，决定其报酬事项；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3) 监事

公司设监事1人，由股东会委任。监事任期三年。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不得接任监事。

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 2) 对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 3) 当董事、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经理予以纠正。
-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4、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两年及一期财务简表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 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14,760,820.56	15,029,058.27	16,503,035.16
净资产	3,796,021.10	3,576,479.04	3,536,740.07
营业收入	28,389,780.29	48,260,959.52	42,453,611.73
净利润	184,808.99	149,403.07	10,769.16

6、分红情况

高健实业国际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分红情况。

高健实业国际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分红条款如下：

- 1、公司可于股东大会上、宣派股利，但股利不得超过董事会建议的额度。
- 2、董事会可不时向股东支付中期股利，前提是董事会认为该股利的支付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 3、除从利润中支付股利外，不得以其他方式支付股利。
- 4、除非分派股利的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或者股份的发行条款另有声明，否则股利的支付须以每名成员于宣布分派或支付该股利的决议日期所持有的股份为依据。
- 5、董事会在分派股利前，可从公司的利润中拨出其认为合适的金额作为储备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 6、董事会如认为不分派某笔股利是属于稳健的做法，可以将该笔利润拨入储备不予分派。
- 7、除非股份的发行条款或者股份持有人与公司之间另有协议约定，公司不得就任何须就该股份应支付的股利或其他款项不予支付。
- 8、若高健实业国际当年度净利润大于50万时，当年度分红不低于高健实业

国际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

根据高健实业国际财务制度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若高健实业国际当年度净利润大于50万时，当年度分红不低于高健实业国际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高健实业国际报告期内各期的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如下：2012年净利润-18,718.26元、未分配利润-78,448.21元；2013年净利润128,853.58元、未分配利润50,405.36元；2014年1-6月净利润183,342.49元、未分配利润233,747.85元，高健实业国际从2013年开始实现盈利，净利润逐年增长。随着公司的业务不断发展，高健实业国际的盈利能力逐步提升，高健实业国际未来可获取满足分红条款的利润并实现分红。

（二）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1家参股公司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2010年11月，高健实业有限与杨建出资成立深圳市凯利马电机有限公司，其中高健实业有限货币出资6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60.00%，杨建货币出资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40.00%。

2010年11月22日，深圳市惠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惠隆验字[2010]1376号），经审验，截至2010年11月22日，凯利马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全额注册资本100万元整。

2010年11月23日，凯利马取得了深圳市监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5063969）。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凯利马的法定代表人为李远心，住所为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红星社区玉星路1号C栋202，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营期限自2010年11月23日至2020年11月23日。

凯利马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高健实业有限	600,000.00	60.00
2	杨建	400,000.00	4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011年2月16日，凯利马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高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40%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华健，将其持有的凯利马10%的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远心，将其持有的凯利马10%的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韩治玉；股东杨健将其持有的5%的股权以人民币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韩治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1年1月25日，高健实业有限公司、杨健与华健、李远心、韩治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2011年1月25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就本次股权转让出具了《股权转让见证书》(JZ2011012506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利马的股东及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华健	400,000.00	40.00
2	杨建	350,000.00	35.00
3	韩治玉	150,000.00	15.00
4	李远心	1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011年11月14日，凯利马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华健将其持有的凯利马40%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高健实业有限公司，股东杨健将其持有的凯利马10%的股权以人民币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高健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凯利马10%的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韩治玉，将其持有的凯利马15%的股权以人民币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远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2011年11月14日，华健、杨健与高健实业有限公司、韩治玉、李远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2011年11月14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就上述股权转让出具了《股权转让见证书》(JZ20111115075)。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利马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高健实业	500,000.00	50.00
2	韩治玉	250,000.00	25.00
3	李远心	250,000.00	2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	--	--------------	--------

凯利马的经营范围为：新型微型马达及其配件的研发与销售；新型材料的销售；机械设备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凯利马的主营业务为新型微型马达及其配件的研发与销售。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凯利马尚未开展实际业务，亦未取得任何收入。

报告期内，凯利马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总额	1,010,546.40	1,011,030.45	1,002,430.83
净资产	983,056.40	983,540.45	984,940.83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484.05	-1,400.38	-889.74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持续创新能力风险

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日新月异，技术升级和产品换代的速度不断加快，企业只有持续不断地创新，才能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地推出适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而赢得或巩固其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否则将难以保持领先优势。本公司如果未能跟上产品和技术更新的步伐，将失去继续成长的动力，因此，能否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是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

（二）市场风险

本公司目前的产品包括IC及PCBA组件。由于IC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市场竞争激烈，如果未来发生本公司产品不能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竞争产品大量推广或下游客户经营不善等情形，本公司产品需求将下降，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存在市场风险。

（三）供应商依赖风险

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28%、87.46% 和 96.52%。本公司是 **MICROCHIP** 的第三方合作方案提供商，自成立以来 IC 的采购主要来自 **MICROCHIP** 的子公司或其代理商。虽然本公司与 **MICROCHIP** 及其代理商存在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本公司亦多次被 **MICROCHIP** 评为优质客户，但如果 **MICROCHIP** 因为技术升级或生产工艺原因增加了 IC 成本，或因其他原因减少了对本公司 IC 的供应，会对本公司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四）行业监管风险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子烟用电路板组件的组装及销售。目前从全球来看，电子烟的监管政策并不明朗。尽管美国等国家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并有适当降低监管力度的趋势，但未来监管意向仍难以准确判断。作为新型产品，电子烟在未来能否顺利被消费者认可、能否占据市场与电子烟行业的发展、宣传与政策力度等高度相关。公司 PCBA 销售存在行业监管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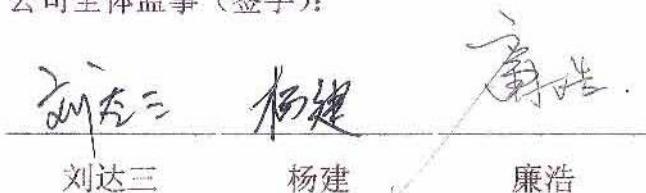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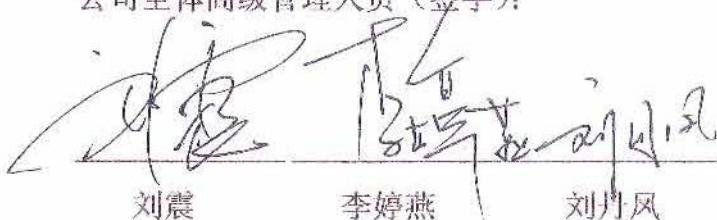
刘健 刘震 李远心 田琳 李婷燕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刘达三 杨健 廉浩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震 李婷燕 刘凤



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

何劭威

项目小组成员：

徐源

林少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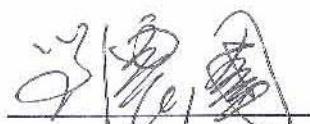
丁露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于秀峰

经办律师: 
刘震国

经办律师: 
何煦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4年10月2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永宏

陈永宏

签字注册会计师: 屈先富

屈先富

黄琼

黄 琼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4410003

陈军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1-175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